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幼兒園**師資類科內部評鑑委員意見回覆及修正一覽表

評鑑項目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優點：

- 1.系的發展方向結合校方3個五年發展藍圖，擴增培育師資生能力的縱寬面向。
- 2.與師資培育中心建立良好的合作關係，並以多元具體的培力策略，協力培育具備專業素養的幼教師資生。
- 3.整合學校資源，結合系教師的專業/專長，發展跨領域的課程與教學，充實學生跨領域的學習經驗。

建議事項：

- 1.建議增加描述如何融入校方的教育目標於系級發展的脈絡中；1-1、1-2、1-3之細項依據校、師資培育中心、系的層次撰寫。
- 2.1-2之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師資專業素養之關聯性以表格呈現，較不易解讀三者之間或二者之間的關聯，建議或可考慮以視覺引導較強的圖示來呈現。

修正：

1. 已於評鑑概況說明書中的1-1、1-2、與1-3三個部分，加入依據校、院、師培中心語系的層次修正撰寫方式。
2. 已加入系目標、核心能力、課程、與出路的架構圖（圖1-2）。

評鑑項目二：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優點：

- 1.校級、師資培育中心、系級的組織定位明確並有實質的聯絡與合作，建立完整的規章，訂有具體可行的自我檢視及改善制度。
- 2.系方使用多元管道公開師資辦學成效的相關訊息，有利於學生及其他關注師資培育工作者的訊息掌握。
- 3.建立師資生成績未達75分，以及結合校方學習預警制度的學習輔導機制，有利於保障及監測學生的學習品質。

建議事項：

- 1.建議2-1-1以對應的方式描述校務發展計畫重點項目與教學現場需求的策略與行動。
- 2.建議充實2-1-2附件資料105-109中程校務發展計畫(頁77~、133~、201~)與幼教師資培育的連結。
- 3.2-4-3師資生參與社會服務的活動多以小學生為主的營隊活動，而參與活動的幼教系學生人數亦不多，或許幼教系可與師資培育中心共同規劃以幼兒為主的社會服務活動。
- 4.建議匿名或模糊處理3-4-1-B附件資料中預警學生姓名，以保障學生的隱私權。

修正：

1. 擬將本系教育目標與校務發展計畫目標對應。
2. 同上。
3. 與本系學生會討論，以增加以幼兒為對象的社會服務活動為目標。
4. 擬在此階段評鑑工作準備過程中，針對學生隱私的部分進行資料改進。

評鑑項目三：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

優點：

- 1.榮獲公費生獎優學校，並能提供各類獎助學金，吸引優秀學生報考師資培育學系。
- 2.師資培育機構在近年師資生的培育量上提昇許多，從 109 學年度起增加 45 名師資生及加開碩班及碩專 29 名師資生，能符應國家現行師資培育政策。
- 3.提供多元職涯就業輔導，包括新加坡 NTCU 華語幼教師、幼兒數位教材研發等，寬拓師資生的就業管道。

建議事項：

- 1.幼兒園教保實習及幼兒園教育實習由兩位老師擔任授課，並都安排在大四，在 109 學年度以後，面臨學程生與碩班及碩專班師資生的增量，在授課教師及課程安排上應有更多的因應方式，以維持師資培育科系質優的師培品質。
- 2.教保評鑑部分表單，評鑑中心要求必須填附在概況說明書內文中。建議能將該部分表單從附件移置內文中，以強化並佐證內文的說明。
- 3.部分細項宜提供更完整說明，以確實提供及說明師資培育學系的執行成果，例如 3-2-2 師資培機構提供特殊需求之適性與優質學生，....，在 3-4-3 細項中說明除師資培育學系外，師資培育單位統籌性的作法。

修正：

1. 針對實習課程的授課安排，本系擬於本學期第五次系務會議討論，討論目標與內容為：實習課程的安排時間與增加擔任教師。
2. 將根據建議於此階段評鑑資料準備中進行修正。
3. 將在本系各階段評鑑會議中提出做為修正改進的依據。

評鑑項目四：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

優點：

- 1.師資培育學系專任教師擔任師資職前課程及教保專業課程 85%的授課量。
- 2.師資培育學系教師能組成多元專業學習社群持續專業精進，在研究、著作量豐富。

建議事項：

- 1.目前在教保實習與教學實習都安排在大四上、下午三周集中進行，以目前師資培育學系課程安排仍有其可行性，未來在不同學制的教保實習及教學實習課程授課上，是否會授課時間排定的問題，建議以較長期的方式考量。
- 2.師資培育學系教師在專業學習社群、研究與各式計劃執行上產出豐富且多元，若在教師臨床教學實務經驗上能夠有更多的老師參與與加入，相信能有助於提供師資生更有效的教學輔導。

修正：

1. 如項目三的第 1 項建議，將提本系第五次系務會議一併討論修正。
2. 擬在本系各階段評鑑準備工作中，加強清楚呈現本系課程與臨床教師合作、參訪見習等活動內容。

評鑑項目五：學生學習成效

優點：

- 1.學系能建立學生學習成效之機制，且定期執行與檢討。
- 2.依年度進行畢業生就業調查與顧主滿意度調，並能透過系務會議討論結果。

建議事項：

- 1.學系透過「學生學習成效評量機制架構」與「畢業生專業知能考查要點」執學生之學習成效評估，建議能適度呈現評估之結果與教師專業素養之關聯性。
- 2.佐證檔案資料，建議能依評鑑分項細目指標呈現，以利委員檢閱。
- 3.學生對畢業生專業知能考查的執行以乎有不清楚之處，建議能多加宣導。

修正：

1. 擬於本系各階段評鑑工作準備資料中加強其關連性的呈現
2. 擬於本系評鑑工作資料整理工作中加強整理
3. 已訂定清楚的本系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課程與出路的架構流程圖，未來亦將作為引導學生修選課已建立專業知能理解之工具。

評鑑項目六：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

優點：

- 1.學系能與鄰近幼兒園建立穩定之夥伴關係，提供師資生見、實習之場域。
學系能透過多元化之外部資源計畫，強化師培單位與幼兒園之實驗與創新合作關係。

建議事項：

- 1.幼兒園教保實習I與幼兒園教學實習I；幼兒園教保實習II與幼兒園教學實習II分別在四上與四下同時間開課，幼兒園教保實習課程與幼兒園教學實習二類課程是先後關係或融合授課，請再釐清。
- 2.6-2 與幼兒園在教師專業發展之關係建立與執行，除列表成果外，建議能搭配佐證資料，呈現具體之執行成果。
- 3.請補充半年教育實習檔案資料，呈現半年教育實習之成果。

修正：

1. 擬於本系第五次系務會議，依據本系實習課程的時間、授課等事宜的安排做討論
2. 擬於本系各階段評鑑資料準備歷程中增加整理
3. 擬於本系各階段評鑑資料準備歷程中增加。

評鑑項目七：教學空間與資源(教保適用)

優點：

學系建置多元之教保專業空間，提供學生充裕之學習資源。

建議事項：

- 1.學生對專業空間之使用與借用較不熟悉，建議多宣導與鼓勵。

修正：

1. 擬清楚呈現專業空間的標示、功能，並制定借用流程，並對學生宣導。



國立嘉義大學

110 年度幼兒園師資類科 評鑑概況報告書



師資培育評鑑 概況報告書

學校名稱： 國 立 嘉 義 大 學

師資類科： 幼兒園 國民小學

中等學校 特殊教育學校（班）

資料彙整單位主管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校 長 簽 名： _____ 日期： _____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4 月 日

目錄

前言	1
項目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2
1-1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之教育目標及所對師資生學科教學知能 (PCK) 與專業知能之期望	2
1-2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之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聯結	4
1-3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依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之具體作法	5
1-4 學制、班級數、核定招生數與班級學生數 (保 1-1*)	6
項目二、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9
2-1 師資培育在校務發展計畫與學校組織中之定位	9
2-2 行政運作質量與持續改善機制/系科定位、自我評鑑機制、評鑑結果與改善情形 (保 1-2)	11
2-3 運用客觀證據支持品質改善與提升之策略與機制	14
2-4 社會公民責任之作為	15
項目三、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	18
3-1 遴選適性與優質師資生之機制與運作	18
3-2 師資生組成反映 K-12 師資需求之多元性	21
3-3 建置課程地圖做為學習指引之作法	21
3-4 師資生學習與增能輔導之作法與成效/學生生涯輔導機制 (保 5-2)	22
項目四、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	29
4-1 教師質量符合課程規劃需求/教保專業課程專 (兼) 任教師員額 (保 2-1*) /教保專業課程之授課師資與專 (兼) 任教師授課比例 (保 2-2*) /專 (兼) 任教師任教之教保專業知能科目符合個人學經歷與專長 (保 2-3) ..	29
4-2 專任教師依據教學現場需求自我增能之作為/專任教師教保相關之教學專業成長 (教保相關進修、研究或實務經驗) (保 2-4)	31
4-3 課程依「師資職前教育階段專業素養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規劃，並能反映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需求/教保專業課程之開設架構、順序、科目名稱與學分數 (保 3-1*)	33
4-4 教師教學設計 (大綱) 反映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需求/教保專業課程之授課內容、教學與評量方法 (保 3-2*)	36
4-5 教師有效教學之作為	39
4-6 教師確保師資培育優質化之相關研究成果	39
4-7 教保專業課程之學分抵免規定與實施 (保 3-4*)	40

項目五、學生學習成效	41
5-1 師資生學習成效之評估系統／學生教保專業課程學習成效評估機制（保 5-1）	41
5-2 畢業生品質滿意度回饋系統.....	43
5-3 畢業生教師證照取得與職涯成效／畢業生就業追蹤（保 5-3）	44
項目六、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	46
6-1 與幼兒園在師資職前培育之實習與夥伴關係建立與執行／幼兒園教保實習 之規劃與實施（保 3-3*）	46
6-2 與幼兒園在教師專業發展之夥伴關係建立與執行	49
項目七、教學空間與資源(教保適用).....	52
7-1 專業教室之空間、設施（保 4-1）	52
7-2 教學相關圖儀、設備之數量及品質（保 4-2*）	53
7-3 專業教室空間、設施及教學相關圖儀、設備之使用與維護（保 4-3） ...	53
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54
師資培育關鍵指標.....	57

前言

本校建校已逾百年，多年來肩負人才培育與嘉義地方發展之重任。秉持「光耀嘉義、揚名全國、躋身國際」，以研究高深學術及培養專門人才為要務，積極建構一個充滿關懷、溫馨、和諧及人文氣息之校園。於此辦學宗旨下，師範學院積極於建構教育學術發展與培育優秀教育專業人才之網絡。本系在此穩定且豐富的資源中，得以發展幼兒教育學術，並涵養幼兒教保研究與實務人才。

為求達成本系的教育目標，本系建構完整的自我評鑑系統，透過持續自我檢視歷程，針對自我定位、教育目標、投入資源、課程開設、教師專業發展與教學、學生學習等面向，搜集各項回饋資訊，加以分析與討論，以便及時進行必要的調整，以求系務運作品質的提升。

基於前述的運作基礎，本系近年來在課程開設與課程內容品質上，均能回應本系的教育目標與學生學習需求；在教師的專業發展上，學術發表的品質與數量均顯著增加，且在論文發表與計畫領域上，也呈現多元發展，回應幼兒教保領域創新與多元化的發展趨勢。在教師的教學表現上，也不遑多讓。本系教師多次獲得教學績優、實習優良教師與績優教師等獎項，並透過教師間之支持系統，提升本系的教學效能；在學生輔導與學習上，本系不僅設有綿密的輔導制度，提供學生生活與學習輔導，並設有各項支持學生學習之獎學金，以提供弱勢學生安心的學習環境。近年來更積極爭取各項教育部計畫與民間的支持，提供學生參與海外的服務與學習，以廣增學生學習視野。而自 107 學年度起，本系更與美國大學簽訂碩士雙聯學位協定，以提供學生不同的學習選項。

基於前述的各項作為與成果，本系將秉直不斷自我檢視、積極對話，以及與時俱進的作為與態度，力求教育品質的精進。以「培育優秀幼兒教育專業人才」為使命，期能回饋嘉義地區，逐漸彰顯本系在台灣的影響力，最終躋身國際，為幼兒教育領域貢獻心力。

項目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一)現況描述

本校由「嘉義技術學院」與「嘉義師範學院」整併而成，為兼具人文藝術與數理科技之綜合型大學。創校至今已逾百年，百年來在教育、農業與地方產業等領域均有亮眼的成就，近年來本校更以「光耀嘉義、揚名全國、躋身國際」之發展使命與願景為宗旨，以研究高深學術及培養專門人才為要務，因此近年來學校之能量不僅牽動嘉義地區之發展，亦同步將影響力擴及全國，並逐步放眼國際。而在校務發展計劃中，本校定位為「具卓越教學並整合特色研究與產業實踐之綜合大學」。並明確訂定「三五工程」計畫，以三個五年，奠定學校發展基礎，第1個5年定為「創新轉型」，第2個5年全校師生團結一心「勵精圖治」，到了第3個5年達成「基業長青」的永續發展穩固根基。並以五個構面，落實推動校務發展。內容包含：三品人才(做人有品德、做事有品質、生活有品味)、「三化教學(教師內化、教法進化、課程轉化)」、「三創研究(啟動創意發想、力行創新研發、孵育創業基地)」、「三合校園(合理友善校園、合作共榮校園、合時精進校園)」、「三生教育(生活教育、生命教育、生涯教育)」。

本院之發展歷史悠久，多年來為我國師資培育之優質機構。院教育目標明示：「培育優良國民教育及學前教育階段教師」、「養成專業領域實務或管理人才」與「養成專業領域學術研究人才」，足以顯示對師資培育與教育領域專業人才與學究人才之重視。

本系依循本校對學生之在地關懷與躋身國際之期許，並延續本院多年來對教師培育、教育專業領域實務、管理與學術研究人才之關注，據以訂定教育目標與發展計畫。

1-1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之教育目標及所對師資生學科教學知能 (PCK) 與專業知能之期望

1-1-1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之教育目標

一、本校以「光耀嘉義、揚名全國、躋身國際」之發展使命與願景為宗旨，以研究高深學術及培養專門人才為要務，定位為「具卓越教學並整合特色研究與產業實踐之綜合大學」。並明確訂定「三五工程」計畫，以三個五年，奠定學校發展基礎，第1個5年定為「創新轉型」，第2個5年全校師生團結一心「勵精圖治」，到了第3個5年達成「基業長青」的永續發展穩固根基。並以五個構面，落實推動校務發展。內容包含：三品人才(做人有品德、做事有品質、生活有品味)、「三化教學(教師內化、教法進化、課程轉化)」、「三創研究(啟動創意發想、力行創新研

發、孵育創業基地)」、「三合校園(合理友善校園、合作共榮校園、合時精進校園)」、「三生教育(生活教育、生命教育、生涯教育)」。

二、本院之發展歷史悠久，多年來為我國師資培育之優質機構。院教育目標明示：「培育優良國民教育及學前教育階段教師」、「養成專業領域實務或管理人才」與「養成專業領域學術研究人才」，足以顯示對師資培育與教育領域專業人才與學究人才之重視。

三、本系學士班成立於民國 81 年，致力於幼稚園教師培育。然自 95 學年度起，因應師資培育政策之轉變，本系轉變為師資培育與非師資培育並行之學系。於此同時，本系整合校友回饋訊息與教育發展趨勢，調整教育目標，擴增人才培育之廣度，不僅培育幼兒園教師，而也應激發學生在幼教相關領域發展的潛能。105 學年度起，本系再度因應師資培育政策之變動而調整回「全師培學系」，但歷經多年的系務運作與內外部回饋訊息分析，發現協助學生具備多元化的發展能力，應為合宜的人才養成取向。此外，人才的養成亦須同步考量專業知能與人文關懷之素養之涵養，以成就深厚的發展潛能。是以，本系定位為培育優質幼兒教保專業人才之養成機構，培育學生具備教保專業知識與教學應用能力，使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素養與學術研究的基礎知能，深化教學能力、創意開發、課程設計、教保職能之訓練，積極輔導學生成為優質的幼教師、教保員、保母、課程與媒材設計研發人員等。教育目標為：(一)培養幼兒教保專業素養(二)奠定教保資源整合與應用能力(三)涵養教保在地觀點與國際視野。

1-1-2 對師資生在包班教學教學知能學習成效之期望

本系師資類科以培育優質教保員、幼教師資為目標，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為：

教育目標	核心能力
(一)培養幼兒教保專業素養	1. 幼兒教保專業知識
	2. 幼兒教保實務運作能力
	3. 幼兒教保專業態度
(二)奠定教保資源整合與應用能力	4. 教保資源整合能力
	5. 教保資源應用能力
(三)涵養教保在地觀點與國際視野	6. 在地觀點與國際視野

前述之核心能力內容包含教保專業知能、實務運作能力、專業態度、教保資源整合與運用以及國際視野。前述各項核心能力，涵蓋幼兒園教學所需之包班能力，並更進一步涵養師資生在面對幼兒教育趨勢演變與國際交流過程中，因應變革所需的資源整合應用與國際視野之重要能量。

1-1-3 對師資生在教育專業知能學習成效之期望

本系除依照教育部規劃之教育基礎課程（教育概論、教育心理學、教育哲學、教育社會學）、（教育方法課程教學原理等）開設教育專業課程外，更開設有多元的幼兒教育專業課程，內容涵蓋對不同族群文化的關注、數位科技融入幼教等課程，以確保學生在教育專業知能，能基於我國師資培育的基礎上，有更為精進的發展，並同時能將新興議題融入教學，如：善用數位科技提升學習成效，以成就新世代優質幼兒教師之養成。

1-2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之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聯結

本系之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師資值錢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關連性甚強，其關連性如下：

教育目標	核心能力	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一)培養幼兒教保專業素養	1. 幼兒教保專業知識	1. 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2. 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3. 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4. 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5. 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2. 幼兒教保實務運作能力	
	3. 幼兒教保專業態度	
(二)奠定教保資源整合與應用能力	4. 教保資源整合能力	
	5. 教保資源應用能力	
(三)涵養教保在地觀點與國際視野	6. 在地觀點與國際視野	

1-2-3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協助師生了解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作法

本系之教育目標、發展方向、由本系系務會議討論決議，過程中已充分溝通，並已凝聚教師與行政人員之共識。

本系以下列方式協助學生了解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 一、透過新生座談、本系系週會、班會時間與幹部會議等形式，說明本系教育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以及前述二者與課程規劃之關連，以及各項相關學習資源。
- 二、經由本系之網站、FB 專頁與實體布告欄，公告各項訊息，並提供雙向互動的機會，提供學生了解本系教育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與課程的關係，以及相關學習資源。
- 三、提供師資生課程手冊等文件，協助師資生對系所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瞭解。
- 四、於課程大綱上呈現各課程與教育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間的關連，提示師資生學習重點與素養之養成。

1-3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依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之具體作法

1-3-1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依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之具體規劃與策略

本系依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之具體規劃與策略如下：

- 一、本系以四年養成幼兒園教師，並且採同步考量正式課程與非正式課程的途徑，擘劃涵養優質幼兒園教師之藍圖。在正式課程部分，每門課程均規劃有相對應的職前教師專業素養指標。而在非正式課程的部分，如，幼幼週、社區服務隊、偏鄉服務活動、國外幼教機構參訪、學術研討會、工作坊及演講等活動等，亦同步規劃有相對應的專業素養指標，以強化學生之素養。
- 二、規劃並執行師資生素養達成：本系教師依據係之核心能力、職前教師專業素養指標，規劃評量內容，並經由係課程規劃委員會的討論，達成共識後，實際執行學習成效的檢核，以確保師資生能達成職前教師專業素養指標。

- 三、透過師資生之教學能力研習與檢核活動，提升師資生之職前教師專業素養指標之素養。本校規劃有說故事檢定、板書、課程設計檢定之機制，並因應各項檢定的內容，提供多向相關研習與工作坊等機會。前述各項資源，在參與研習與工作坊的過程中，師資生透過學習，獲取相關的素養，而各項檢定的執行，則可確保師資生相關素養的指標達成。
- 四、經由幼兒園教學實習與幼兒園教保實習課程，提供師資生統整與實務能力之學習機會，並進行統整性的學習成效檢核。

1-3-2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檢視教育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與具體作法之機制

本系針對之教育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與具體作法與工作計畫等，均進行每學年度之自我檢視。

本系定期召開系務諮詢委員會，邀請外部學者專家提供系務發展方向之諮詢，續接以系務發展委員會擬定初步意見，提交系務會議討論。此外，系務會議也需彙整學生、校友等相關意見，作為檢視教育目標、發展方向與工作計畫的依據。相關的工作計畫並由本校研發處進行學年度之檢核，以確認執行情形。

1-4 學制、班級數、核定招生數與班級學生數（保 1-1*）

1-4-1 培育幼兒園教保員之招生學制、班級數、在學學生數(含外加名額)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保 1-1-1)

本系之幼兒園教保員之招生學制、班級數、在學學生數(含外加名額)皆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

1-4-2 教保專業知能科目之班級學生數(含隨班附讀人數、外加名額)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保 1-1-2)

幼兒教育學系之教保專業知能科目之班級學生數(含隨班附讀人數、外加名額)皆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104 學年度(108 學年度畢業)核定員額為 74 名，108 學年度取得證書人數 57 名。

表 1-4-2 104-109 學年度教保專業知能科目班級學生數一覽表

入學學 年度	教育部核定名額				實際修課人數				取得證書 人數
	大學部	研究生 隨班附讀	師資生 隨班附讀	總計	大學部	研究生 隨班附讀	師資生 隨班附讀	總計	
104	60	16	0	76	58	16	0	74	57
105	60	17	0	77	54	17	0	71	45
106	60	5	0	65	59	5	0	64	0
107	60	10	0	70	54	10	0	64	0
108	60	3	0	63	60	3	0	63	0
109	56	7	23	86	56	7	23	86	0

(二) 特色

本系之特色如下：

一、教師專長多元，開拓學生幼兒教育專業視野

本系教師專長涵括：幼兒教育課程與教學、幼兒數學與科學、資訊科技融入幼兒教育、幼兒語文、幼兒戲劇、托嬰、幼教師專業發展等面向，在教學與學生互動過程中，能引領學生關注幼兒教育之不同面向，讓學生對於幼兒教育之專業領域內涵具備較為完整的理解，並可協助學生尋求多樣化的幼兒教育職場發展。

二、整合學校資源，提供學生跨領域的學習資源

本系運用本校綜合型大學的優勢，積極整合校內他系之資源，規劃跨領域的學習機會。如本系申請食農與食安教育計畫，結合本校農學院之資源，辦理相關的活動與研習，引導本系學生學習食農與食安的相關知能，並透過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之專業協助，共同開發食安與時農之相關教材。此外，本系與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共同規劃「幼兒數位教材研發」學程，協助本系學生進行跨領域學習，現修課人數已超過 50 人。

三、積極辦理雙聯學制與國際交流活動，擴增學生國際視野

本系已於 108 學年度與美國 Yong's Town State University 簽訂碩士雙聯學位，並已有學生申請入學。而本系也在近三年間，與日本香川大學進行多次互訪與共同舉辦雙邊研討會，過程中均有師生共同參與。在學熟活動方面，近三年內本系已舉辦三場國際學術研討會，邀請四位講者到校與師生進行互動，以提升學生對不同國家幼兒教育

的理解。而在 108 學年度起，本系也已獲核教育部學海築夢、新南向學海築夢，以及國際史懷哲等計畫，將持續引領學生開拓國際視野。

四、積極辦理學術活動，回饋幼兒教育學術社群

自 105 學年度起，本系每年均舉辦學術研討會，並以一年國內、一年國外之型式辦理。研討會中除邀請國內外講者闡述教育學術研究成果外，也進行學術論文的徵稿，作為國內幼兒教育專業領域研究人員之研究討論平台，藉以強化幼兒教育學術傳播之力量。

(三) 總結

承續本校與師範學院之發展願景與教育目標，本系定錨於優質幼兒教育專業人才之培育。為確保辦學的品質，本系對建立系統化的檢核機制，定期檢視教育目標、課程與教學與辦學成效。落實以 O P D C A 的精神，從教育目標之擬定、相關課程、專業設備與投入資源的規劃、辦學成效的評估、成效檢視、分析成效產生的原因，形成必要的改善措施，並且落實實施，最終再回饋到下一個系統化運作循環，以確保本系的運作品質。過程中，本系成員共同參與，全體教師行政同仁與學生，均為內部意見的貢獻者，而家長、校友、地方幼教專業人士，則為本系重要的外部意見提供者。透過內外意見的檢視，活化本系的經營與發展。

項目二、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2-1 師資培育在校務發展計畫與學校組織中之定位

2-1-1 校務發展計畫中將師資培育列為校務發展重要方針

本校由「嘉義技術學院」與「嘉義師範學院」整併而成，為兼具人文藝術與數理科技之綜合型大學。創校至今已逾百年，百年來在教育、農業與地方產業等領域均有亮眼的成就，近年來本校更以「光耀嘉義、揚名全國、躋身國際」之發展使命與願景為宗旨，以研究高深學術及培養專門人才為要務，因此近年來學校之能量不僅牽動嘉義地區之發展，亦同步將影響力擴及全國，並逐步放眼國際。而在校務發展計畫中，本校定位為「具卓越教學並整合特色研究與產業實踐之綜合大學」。明確訂定「3五工程」計畫，以五個構面，落實推動校務發展。內容包含：三品人才(做人有品德、做事有品質、生活有品味)、「三化教學(教師內化、教法進化、課程轉化)」、「三創研究(啟動創意發想、力行創新研發、孵育創業基地)」、「三合校園(合理友善校園、合作共榮校園、合時精進校園)」、「三生教育(生活教育、生命教育、生涯教育)」。

本院之發展歷史悠久，多年來為我國師資培育之優質機構。院教育目標明示：「培育優良國民教育及學前教育階段教師」、「養成專業領域實務或管理人才」與「養成專業領域學術研究人才」，足以顯示對師資培育與教育領域專業人才與學究人才之重視。

本系依循本校對學生之在地關懷與躋身國際之期許，並延續本院多年來對教師培育、教育專業領域實務、管理與學術研究人才之關注，據以訂定教育目標與發展計畫。

2-1-2 校務發展計畫中對培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之策略與行動

本校校務發展計畫【附件 2-1-2】中明載對於教學現場教師優質培育之策略，在校務發展計畫書中之師範學院 (p. 77-81) 與師資培育中心 (p. 99-103) 之計畫內容中，闡述培育優質師資之策略與行動。在師範學院的工作重點中，包含下列項目：

1. 課程改革與教學創新，增進教學效能。
2. 提升學生學習成效，縮短學用落差。
3. 整合相關資源，規劃系所整合，發展系所專長。
4. 提升國際化程度，擴大師生赴國外學術交流。
5. 規劃進修課程，持續推廣教育與回流教育之推動。

6. 增進學術研究能力，積極爭取中央地方教育行政、社政、衛生、民間教育機構委託辦理或建教合作相關計畫。

7. 重視學生學習，強化學生輔導，創造快樂學習環境。

實際之策略包含：

落實 PDCA 與雙迴圈的課程改革模式、推動教學科技化，建構不受時空限制的學習環境、加強見習實習增進理論與實務結合、加強師資生教學基本能力、持續提供推廣服務，以及結合教育研究理論界與實務界的互動、擴大與深化國際交流與合作，提升師資生國際視野等。

2-1-3 學校組織規程中明訂師資培育單位之組織定位與人力配置

本校國立嘉義大學組織規程第八條中明訂師資培育中心為校級附屬一級單位，掌理師資類科之師資職前教育、各師資類科教育實習及教師在職進修等師資培育工作，包括招生、課程、教學、實習及輔導等相關事宜。目標在於培養具教育專業知能之教育專業人才，與幼兒教育學系共同處理師資培育相關業務。

1. 幼兒教育學系

本系隸屬於師範學院，編制有系主任一人（由專任教師兼任），專任行政人員兩人（專任組員一人與專案辦事員一人）。另聘任本系學士班與碩士班工讀生若干名，以協助系務運作。

表2-1-3-1 幼兒教育學系行政人力與工作執掌一覽表

學年度		108		109		110	
項目							
單位名稱		幼兒教育學系		幼兒教育學系		幼兒教育學系	
中心/學系主管		鄭青青 職級： <input type="checkbox"/> 教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副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授		鄭青青 職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副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授		姓名 職級： <input type="checkbox"/> 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副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授	
行政	類別	姓名	業務執掌說明	姓名	業務執掌說明	姓名	業務執掌說明
	專任職員/助教	張劉華芬	大學部、碩士班業務	張劉華芬	大學部、碩士班業務		
	約聘人員	朱瓊羚	碩專班業務	朱瓊羚	碩專班業務		

人力資源	工讀生	人數	總時數 (每學年)	人數	總時數 (每學年)	人數	總時數 (每學年)
		19	2,530	9	945		

2. 師資培育中心

依據本校師資培育中心設置辦法第五條規定，師資培育中心設置三個組：(1)教育課程組、(2)實習輔導組、(3)綜合行政組。第六條規定，另設有下列委員會：(1)師資培育諮議委員會、(2)課程與教學委員會、(3)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4)招生甄選委員會、(5)教師評審委員會、(6)教師評鑑委員會。

2-2 行政運作質量與持續改善機制/系科定位、自我評鑑機制、評鑑結果與改善情形 (保 1-2)

2-2-1 師資培育單位設有符應其組織定位之行政運作機制/培育幼兒園教保員在系科發展中有清楚定位。(保 1-2-1)

本系設有系務會議，由全體專任教師所組成。此外，並設有系教評會、課程規劃委員會、系招生策略委員會、經費稽核委員會等委員會，委員由專任教師中投票選任。而為求系務發展所需，本系設有系務諮詢委員會，成員涵蓋本系教師（選任）以及教育領域校外專家，以提供本系發展方向之建議。前述各項委員會之組成、職掌與開會與實質運作等事宜，均有設有相關辦法加以規範。

2-2-2 師資培育單位各項行政運作機制能依規定運作並建立完善紀錄

本系每月至少召開一次系務會議，由系主任與全體專任教師組成。系務會議之任務包含：審議本系系務發展、制定規章、學生輔導，以及教學研究等事宜，因此，也同時具備檢視本系工作計畫執行結果，據以監督各項行政管理運作之績效。除了行政管理之績效外，系務會議也針對各項必要的支援措施進行討論，如，在教室與教材更新，學生活動等，以提供必要的支援。並將每次系務會議之會議紀錄放置於本系官網，提供給本系師生參閱。

2-2-3 師資培育單位能與師資培育學系和學校行政單位密切合作，培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

除了上述師資培育中心與幼兒教育學系共同處理師資培育業務之外，教務處與師院學院亦共同提供協助與支援，以期培養出優秀之教師，各單位分工如下：

一、教務處負責學生遴選、修課管制與學分核發

教務處置教務長一人，設有註冊與課務組、教學發展組、招生與出版組、綜合行政組，民雄校區並設有教務組。幼教師資類科師資生的甄選，由教務處招生組負責招生簡章、試務等工作。在校期間課程學習管制(包括學分數、成績預警、學習輔導)和職前教育學分的核發則為民雄教務組負責。

二、師範學院負責普通教育專業必修課程的規劃

師範學院規劃全院共同必修的普通教育專業課程，以期所有師資生均能修習重要的必修課程，共5門課10學分，分別為教育概論、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教育哲學、和教育行政。同時師範學院提供硬筆字、板書、說故事、自然科實驗操作、電子白板操作、教學活動設計等六項基本能力檢定。

三、幼兒教育學系負責幼兒教育專業課程與學生輔導

幼兒教育學系隸屬於師範教育學院，綜理幼兒教育師資培育課程規劃、排課、師資安排、和學生輔導等相關業務。幼教師資類科師資生招生遴選、開課、實習等業務，師資培育中心負責統整行政業務，包括師資職前課程的報部、學生的教育實習、另一類科申請、教師資格審核、和卓越獎學金等，功能定位明確。

2-2-4 師資培育單位能建立持續品質改善機制，落實師資培育之品質保證與提升。/近年相關之外部訪視結果的具體改善情況。(保 1-2-2) /建置並落實自我評鑑與改善機制。(保 1-2-3)

為求辦學品質的提升，幼教系之自我改善機制有以下幾個方式；另外依循教保專業課程與師資培育課程的審認程序，依時辦理審認與核定。

一、定期的自我檢視

(一)每學期召開一次學生幹部會議，邀請系主任、系所各年級正副班代與系所學會負責人代表出席，於會議前先行發放提案表整合各年級建議利於會議進行，系主任於會議中回覆各類系務、課程之提案，學生可藉由此會議諮詢系所相關事務。

(二)公開系主任與每位專任教師之email信箱，學生可隨時透過系學會轉達意見或是自己與主任、老師連絡，師生皆有回饋建議之管道。也提供每位專任教師之Office

Hour，學生可提前向老師預約晤談之時間與事項；每學年度的一開始，系所學會固定召開「新生座談會」，向每一屆新生解釋選課、修課相關事項，或是讓新生提出相關疑問與建議。本系亦提供email及臉書專頁給予學生隨時可線上洽詢之平台【附件2-2-4-1】。

(三)透過師生相關意見之回饋，經由系務會議、系課程會議修訂課程或教學方式，並根據課程需求修訂本系「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表」【附件2-2-4-2】、「幼兒園師資類科職前教育課程總表」【附件2-2-4-3】及必選修科目冊【附件2-2-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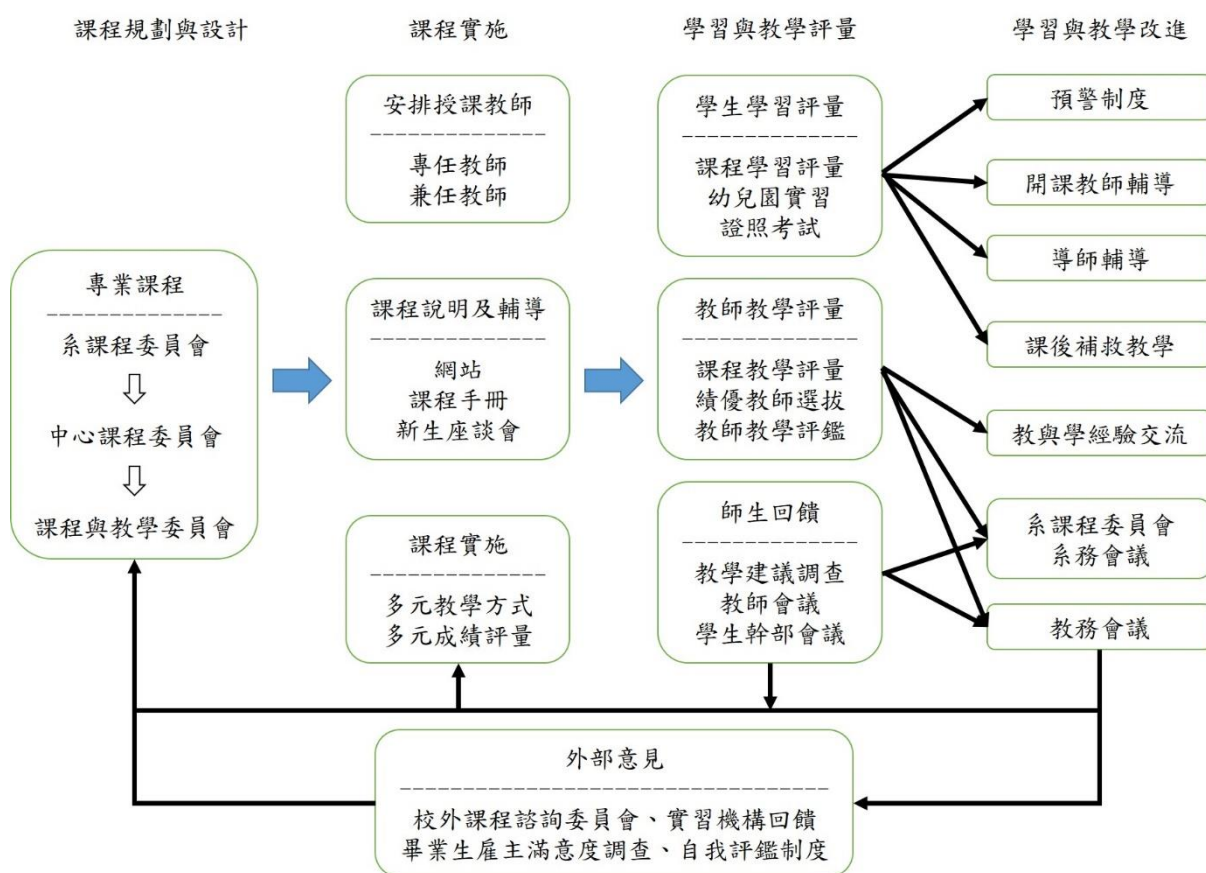


圖2-2-4-1-3 課程改善機制流程圖

二、為因應111年度師資培育評鑑，本校啟動自我評鑑機制

以下說明本系辦理幼兒教育師資類科自我評鑑之情形：

(一)訂定必要法規、明定各相關單位權責

本校訂定「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實施要點」【附件2-2-4-5】，並成立「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明訂各相關單位權責及實施程序，由校長、校長指派副校長一人、師範學院院長、人文及藝術學院院長、農學院院長、理工學院院長、生命科學院

院長及校外專家學者若干名，共20至22人組成之，其中校外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五分之三以上，校長為召集人，師資培育中心主任為執行秘書。為落實各師資類科評鑑工作，本校亦成立「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負責全校自我評鑑之規劃、執行與追蹤改進等事宜，由校長指派副校長一人、師資培育中心主任、各師資類科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召集人及具師資培育評鑑委員經驗之教師或校外專家學者若干名，共9至11人組成之。副校長為召集人，師資培育中心主任為執行秘書。

1. 辦理方式循序漸進、各項工作限期完成

就幼兒園師資類科而言，本系分下列五個階段，依序進行自我評鑑：

- (1) 自我評鑑階段：蒐集各評鑑項目相關資料並彙整成冊；辦理內部自我評鑑；撰寫自我評鑑報告書。
- (2) 外部評鑑階段：邀聘外部評鑑委員；接受外部評鑑；彙整外部評鑑委員意見。
- (3) 自評改善階段：改善外部評鑑階段建議之缺失；補充相關附件資料；修正及強化自我評鑑報告書。
- (4) 學校檢視與協助改善階段：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檢視自我評鑑報告及改善情形，並提供意見與協助改進；於規定日期前提交概況說明書及相關附件資料。

2. 透過自我改善之機制、精益求精

本系先前完成自我評鑑，其目的亦在於發現缺失並加以改善。有鑑於此，本系有下列此自我改善機制：

本系於109年11月25日辦理高教評鑑中心實地訪視，共計聘請三位校外專家蒞校進行評鑑，本系隨即針對校外專家所提出之缺失項目或待改進事項進行改善【附件2-2-4-6】。

2-3 運用客觀證據支持品質改善與提升之策略與機制

2-3-1 師資培育單位能建立完善之師資生學習成效評估之數據

本校訂有「國立嘉義大學學生學習成效評量機制架構」以為規劃校、院、系級學生學習成效評量機制之依據。在以核心能力為課程規劃重點下，本系課程大綱設計與核心能力連結，以確保課程能符合核心能力，各科依其課程屬性設計教學評量方式，包括直接評量和間接評量方式。大學部學生各科學期成績至少達60分，碩士(碩專)班學生至少達70分，必修科目不及格需要重修，參見大學學則。

一、系訂有專業知能考查機制

大學部畢業生核心能力考核機制：

過往為確保本系大學部畢業生具備幼兒教育專業知能與倫理，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系畢業生專業知能考查要點」(102.2.27系務會議通過)(本要點適用102學年度起入學新生)。本項考查分為四部分實施：(1)專業課程檢核(2)專業知能考查(3)基礎能力檢核(4)專業倫理檢核。然因近年來因應幼照法頒布、本系教育目標與校級課程模組變動，以及本系轉變為全師資培育學系等因素，已於104學年度起停止該辦法，改以師資生學習輔導與淘汰要點，並配合師資生檢定項目等措施，考核大學部畢業生專業能力。

2-3-2 師資培育單位能運用師資生學習成效數據，做為研擬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品質改善與提升之策略與行動

本系定期檢討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情形，作法如下：

一、定期報告與檢討學生學習成效

本系利用系務會議報告各項檢定考試辦理，以定期了解學生核心能力學習成效的達成情形。期中考後則特別結合「學生學習預警制度」，由導師進行被預警學生的輔導。

二、利用會議持續修訂學習成效評估機制

本系根據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運作情形，並配合系所之整體規劃進行各項評估方式的修改。例如：為強化學生說故事的基礎教學能力，通過自101學年度起列入學生畢業檢核項目，並辦理相關研習以增強學生檢定準備度；為鼓勵碩士專班學生投稿國際學術研討會，予以獎助，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大學部工讀學生遴選與管理要點。同時為提升師資培育生素質，保障畢業後師資生師資品質，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幼兒教育學系師資培育生學習輔導與淘汰要點。

三、重視過程檢核與改善

大學部結合本校「學生學習預警制度」，針對課業學習表現與適應欠佳學生，結合教學助理，由導師進行個別輔導。

2-4 社會公民責任之作為

2-4-1 師資培育單位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赴教學現場進行學習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

依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學生服務學習實施要點」規定，師資生應於教育學程修習完畢前，參與服務學習達40小時(含)以上，以培養學生正確價值觀及勤勞務實之精神，期使成為德智兼備之優良教師。

表2-4-1 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赴教學現場進行學習服務或社會服務一覽表

學年度	活動名稱/主題	日期	主辦單位	活動方式	人數	經費來源	金額 (仟元)
108	幼兒戲劇試教	1081029	幼兒教育學系	教學演示	21	系所經費	0.426
	幼兒戲劇試教	1081105	幼兒教育學系	教學演示	21	系所經費	0.447
	教具設計與應用	1081217	幼兒教育學系	教學演示	44		
	幼兒園教保實習、幼兒園教學實習(大四集中實習三週)	1090405-0425	幼兒教育學系	教保實習 教學實習	50		
109	幼兒戲劇試教	1091110	幼兒教育學系	教學演示	31	系所經費	0.563
	幼兒戲劇試教	1091117	幼兒教育學系	教學演示	31	系所經費	0.563
	幼兒園教材教法(II)試教	1091216	幼兒教育學系	教學演示	54		
	幼兒戲劇期末試教	1100105	幼兒教育學系	教學演示	31	系所經費	0.563

註：1. 主辦單位可含師資培育中心、學系及校內外其他單位

2. 活動方式可包括演講、工作坊、研習等方式

2-4-2 師資培育單位爭取外部經費，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赴教學現場進行學習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

本校獲教育部核定「師資培育獎金」名額，依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要點明訂徵選及錄取機制，並設置徵選委員會負責師獎生徵選相關事宜及錄取名單，以期扶助清寒學生及成績優秀學生參與師資培育。此外，本系申請國際史懷哲計畫，引領學生至泰國清邁地區進行服務學習。

表2-4-2 單位爭取與師資培育相關之各項獎補助一覽表

單位名稱	獎補助名稱	金額(單位：仟元)	
		108年度	109年度
幼兒教育學系	師資培育獎學金	288	240
師資培育中心	史懷哲計畫經費		222

小計	288	462
----	-----	-----

說明：每年至少一項教育部公告與師資培育相關計畫之申請，例如：大學教學卓越計畫、重要特色領域人才培育改進計畫、卓越師資培育計畫、史懷哲計畫、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轉型發展計畫、頂尖大學等。

2-4-3 師資培育單位配合校內其他單位，輔導師資生參與社會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

本系配合校內其他單位與社團，鼓勵師資生多參與社會服務活動，從服務當中學習累積經驗並提升教師專業能力【附件 2-4-3】。108 至 109 學年度本系配合校內單位與社團輔導師資生參與的社會服務活動，本校學務處社團例如課業輔導社及桌上遊戲社，本系師資生有較高參與度並積極參與社團幹部之遴選，社團活動內容大多為與學生教學互動之假日營或寒暑假較為長期之營隊，師資生透過這些活動參與，可從中學習教師專業及與學生互動累積教學實務經驗。

2-4-4 師資培育辦學成效之資訊公開

本系透過各種管道公佈辦學成效之相關資訊，主要運用下列平台：

1. 實體公佈欄：本系運用教育館一樓、教育館三樓中庭與系辦外之公佈欄，發布相關的辦學資訊。
2. 本系網站：運用本系之網站，公布辦學資訊。
3. Facebook 社群：本系建置有嘉大幼教社群，不僅可公布相關辦學訊息，並可提供即時互動的機會。

項目三、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

(一) 現況描述

本系為培育具有服務熱誠的幼兒教保服務人才，在學生輔導方面從一入學開始即配合學校規劃系統性的入學與就學管理，訂定合理的招生規劃與方式、制定合理的入學支持與輔導機制並運用學生就學與學習歷程管理學生學習。建立課業學習及相關支持系統，分析並掌握學生課業學習情形，並根據學習情形給與回饋與支持、整合及管理校內外課業資源、提供課外活動學習、生活學習以及職涯學習之支持。建立學習成效回饋機制，檢核學習成果符合系所課程目標、落實畢業生追蹤管理系統等。

3-1 遴選適性與優質師資生之機制與運作

3-1-1 師資培育單位遴選適性師資生之規定

本校幼兒園師資培育遴選機制分為二種：105 學年度起本系獲教育部核定為全師資培育學系，招收 50 名師資生，109 學年度加開碩士與碩專班 29 名師資生名額，可與大學部之名額相互流用，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則在 108 學年度下學期開始，自全校在學學生甄試 45 名師資生，見【附件 3-1-1-1】，以上管道遴選適性師資生方式分述如下：

一、全師資培育學系—幼兒教育學系招生之機制

本系根據師資學生培育特質，制定合理的招生規劃、規劃多元的入學管道，逐年統計註冊率以規劃招生名額，選出適性的學生成為幼兒教育學系的一份子。108~109 學年各管道遴選規定如下表：

入學管道	招生名額	遴選規定
大學推甄-繁星入學	每學年 5 人	繁星推薦入學者，以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學測總級分、學測國文級分、學測英文級分、學測數學級分、學測社會級分，擇優錄取，如有放棄，則依序遞補。
大學推甄-個人申請	每學年 30 人	根據申請學生之學測國文級分(均標以上)篩選出招生名額之 3 倍人數，進入第二階段甄選。第二階段甄選含審查資料及面試。第一階段成績占總成績之 50%，第二階段占總成績 50%，審查資料佔成績之 20%，面試佔成績之 30%，依總成績高低擇優錄取。
指考入學	每學年 18	大學指考之國文、英文、數學乙、歷史、地理加權後總成績擇優錄取；如有放棄，則依

		序遞補。
外加名額	依核定名額	

幼教師工作需要均衡發展的興趣與全面的學習能力，故本系以涵蓋各科表現的總指標作為基礎篩選標準，於繁星入學與個人申請採用學測總級分，指考入學則採用包含指考五科目(國文、英文、數乙、歷史、地理)的加權總分為標準。其次，語文能力與邏輯思考能力是擔任教師的核心能力，故本系於繁星入學採計英文與數學，於個人申請採計國文、英文與數學，於指考總分計算時對國文、英文、數學分別進行 1.5 倍、1.5 倍與 1 倍的加權，為了遴選出具有優秀團隊合作能力、自省力、以及溝通表達能力的同學，本系個人申請面試為「團體面試」，從考生在團體中與他人互動的方式，個人的溝通表達及創意能力等面向進行遴選。

二、全校在學學生遴選師資生之規定

師資培育中心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學程甄選要點」【附件 3-1-1-2】設置教育學程招生委員會，審議教育學程甄試方式、項目、簡章、最低錄取標準、錄取名單…等招生事務，以求能公平、公正，且招收到適合擔任幼兒園師資之具有熱忱與優秀能力的學生。

本校各學系二年級以上大學部學生及碩、博士班在校生，如擬成為幼兒園師資類科師資生，可依簡章要點，報名申請參加教育學程甄試。甄試內容包括筆試(佔 50%)、面試(佔 50%)，依考生總成績高低擇優錄取。

3-1-2 師資培育單位遴選優質師資生之規定

一、師資培育獎學金制度

根據「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培育獎學金作業流程圖」【附件 3-1-2-1】，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要點」【附件 3-1-2-2】，以扶助清寒優秀學生及鼓勵成績優秀學生參與師資培育，培育具社會關懷及教育熱忱之優質專業教師，並發展師資培育特色，形塑師資培育良師典範。

二、公費生遴選制度

本系為提升公費生學習品質，確保畢業後公費生師資素質，特依據「師資培育法」、「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與「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培育與輔導要點」等相關規定，訂定本系「師資培育公費生培育與輔導要點」【附件 3-1-2-3】，訂定招生簡章【附件 3-1-2-4】。

- (一)公費生甄選標準包括：學業成績(30%)、書面審查(30%)、面試(40%)等三項；其中幼兒園師資類科面試內容包括口頭報告與委員答詢，內容為教育理念、未來展望等。
- (二)針對各考生之修業計畫，請甄選委員向考生提供改善建議，作為考生獲選成為公費生後持續精進之依據。

3-1-3 師資培育單位建立獎勵機制，吸引適性與優質學生報名師資生遴選

一、提供各類獎、助學金，吸引優秀學生報考幼兒教育學系

除於本系首頁設置「獎助學金」專區，隨時公告各項校、外獎助學金資訊，本系提供清寒學生獎助學金以協助清寒弱勢學生安心就學。值得一提的是，本系每學期亦獲得三個不同善心人士捐助，提供數名獎助學金名額，並經系務會議(本系學生事務委員會)嚴格審查，其中，文樹獎學金為不願具名之熱心教育人士提供本系每學期 2~5 名各 5,000 元之清寒獎學金；蔡淑玲老師獎學金補助清寒優秀學生；珍本奇有限公司獎學金補助清寒以及成績優秀學生。明細如下：

獎學金	文樹獎學金			
學年度	108-1	108-2	109-1	109-2
獲獎人數*金額	2*5000	2*5000	2*5000	
獎學金	蔡淑玲獎學金			
學年度	108-1	108-2	109-1	109-2
獲獎人數*金額		5*10000		
獎學金	珍本奇有限公司獎學金			
學年度	108-1	108-2	109-1	109-2
獲獎人數*金額	5*3000			
	7*5000			

二、提供師資培育獎學金吸引學生

自 106 學年度起，成績優秀之師資生，可經遴選領取由教育部提供的師資培育獎學金每月 8,000 元，大學四年共約 40 萬元。108、109 學年度本系共錄取 6 名師資生獲得師資培育獎學金。

3-1-4 師資生遴選機制之運作

本校師資生遴選機制，有全師資培育學系-幼兒教育學系招生及師培中心辦理師資

生遴選二種。遴選運作流程如圖所示：

一、全師資培育學系-幼兒教育學系



二、師培中心



3-2 師資生組成反映 K-12 師資需求之多元性

3-2-1 師資培育單位依據學校系所條件並評估市場需求，規劃幼兒園師資生遴選之員額

有關教育部因應大公共化幼兒園政策，規劃幼兒園師資職前培育增量，本系於 108 年 11 月 20 日填報教育部增量評估數碩士班 17 名、碩士在職專班 12 名，共 29 名，碩士班與碩專班名額可相互流用。本校師培中心於 109 學年度增設了幼兒教育學程，提供更多的機會給非本科系及本系碩士碩專尚未具備師資生身分的學生有更多的機會成為幼教師【附件 3-2-1】。

3-2-2 師資培育機構提供特殊需求之適性與優質學生，選讀師資培育學程

在學生進入到師培學系後，系上會提供相關的獎助學金給學生申請，像是教育部補助的師資培育獎學金，當中就有規定學生學業總成績須達 80 分以上且每學期各科成績須達 70 分以上【附件 3-2-2】。

3-3 建置課程地圖做為學習指引之作法

3-3-1 師資培育機構確保師資培育課程間之邏輯性

本系師資培育課程之規劃經由本系課程規劃委員會依據幼教專業發展與培育目標提出討論，議決結果再提至系務會議討論，並經課程與教學委員會，提請審議。於前一學期末召開系課程規劃委員會由課程委員審視課程內容和課程之邏輯性，形成下一學期實際授課內容，並於會議當中邀請校外專家學者共同審查課程之異動。

為使學生了解課程邏輯性，本系幼兒園師資培育課程建構採循序漸進之課程結

構，藉由法規【附件 3-3-1-1】與課程學分表引導學生依序修課，本系課程又細分為教保專業知能課程【附件 3-3-1-2】與幼兒園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科目【附件 3-3-1-3】。

3-3-2 師資培育機構建置課程地圖做為師資生學習指引

為使學生了解課程邏輯與順序，以達本系培養幼兒園師資之專業素養及達成師資培育之教育目標，本系建置課程架構圖作為師資生學習指引如【附件 3-3-2-1】，本系亦建置修課流程圖如【附件 3-3-2-2】，作為學生課程規劃之指引。

3-3-3 師資生對課程地圖做為學習指引之瞭解

本系於新生入學時透過系學會舉辦新生座談會向新生說明選課與課程之安排，於每學期初系辦行政人員到各年級班上或透過各班級代表宣導，也透過導師於班會時輔導選課，提供書面的宣導如：幼教系新生手冊內附必選修科目冊【附件 3-3-3-1】、學生選課輔導之講義、幼教系選課須知等。

為協助本系學生更了解課程訊息，本系設置臉書專頁，隨時提供學程相關資訊及諮詢管道。

3-4 師資生學習與增能輔導之作法與成效/學生生涯輔導機制（保 5-2）

3-4-1 師資培育單位實施導師制度與提供學生學習與生涯輔導。/建置並落實在學學生之生涯輔導機制。（保 5-2-1）

一、校級方面

本校為了掌握學士班學生的學習狀況，制定「國立嘉義大學學士班學生學習成效預警實施要點」【附件 3-4-1-1】，實施的預警制度如下：

（一）期初預警：

每學期開學二週內，由教務處列印前一學期之學期成績總表交予導師及系主任，俾便了解學生學習情形，得以加強輔導。

（二）期中預警：

授課教師於期中考後二週內需上網登錄學生期中各項考核成績，再由教務處列印期中成績總表，並分送導師及系主任瞭解與輔導，必要時由導師另行通知家長，俾利落實預警機制。

（三）期末預警：

由教務處郵寄通知該學期修習學分數達二分之一以上不及格學生之家長，以了解學生在校學習狀況並適時輔導。

(四)缺曠課扣考預警：

單一科目曠課時數達該科 20%以上者，郵寄通知家長。系上導師也能利用校務行政系統追蹤班上同學缺曠課情況【附件 3-4-1-2】。

(五)曠課退學預警：

曠課時數達 30 節以上，通知導師及系主任，並郵寄通知家長。

二、系級方面

本系對於學生學習情形的各項資料都有相關詳細的規定。例如成績分布、學分抵免【附件 3-4-1-3】、重修、不及格或是被擋修情形【附件 3-4-1-4】。

【大學部】：

(一)課程預選單：

本系在每學期中提供選修課程學生意願調查表【附件 3-4-1-5】，並於每學期末召開課程規劃委員會；此外，每學期開課前系上專任教師與各班課程委員開會，會議中與各班代表討論開課科目的建議，以提供能夠符合學生學習興趣與需求之課程。

(二)選課計畫書：

學生填妥「選課計畫書」後，各班導師輔導學生選課，經導師面談或檢核後核章，給予選課金鑰【附件 3-4-1-6】後再進行選課。

「選課計畫書」中包含下學期想要預選的課程名稱、課程領域、跨校選修、跨系選修，以及預估修課的學分數，各班導師檢視學生各領域是否均分，學分數有無修到 16 學分（下限），以督促學生完成 128 學分的畢業門檻【附件 3-4-1-7】。

【碩士部】：

(一)課程預選單：

除了必修科目之外，本系在學期中提供碩士班學生課程預選單，以了解研究生的修課興趣及意願，以利開設相關課目。

(二)抵免學分辦法：

本系研究生需選修非本系（或跨學制）課程以抵免畢業學分時：(1)如為本校外系（或跨學制）課程，需經過指導教授(或認輔導師)認可同意；(2)跨校選課時，需先經過指導教授(或認輔導師)認可同意，再經課程規劃委員會同意，始可認列為畢業學分，上述抵免之最高上限為 6 學分。

(三)規定修課順序：

105 學年度及其以後入學之研究生，除需修畢教育研究法，始能修習行動研究、質的研究、量表設計與量化研究、高等教育統計 (I) 等課程外 (亦可同時修習)，其餘各年級所開課程以該年級學生優先修習，若經授課教師同意者，始能跨年級修課。106 學年度及其以後入學之研究生，需依序修習各年級各學期之必修課。其餘各年級選修課程以該年級學生優先修習，若經授課教師同意者，始能跨年級修課。

三、系所提供學生課業學習之支持性作法

本系各班導師需參與本校於開學舉辦之導師會議，以增進輔導學生知能。導師並於各班班會時間(星期三 5-6 節)了解並關心班上同學活動與建議事項，以針對學生之問題給予協助或回應。

本系教師輔導學生內容分述如下：

(一)大學部導師輔導

1. 生活適應與課業輔導 (生活學伴制度)：

本系專任教師在新生座談會分享學生在就學期間的生活適應，及選課相關內容給與建議，包括：任教科目以及學生修課之其他教師、或其他系之課程。

班級導師會在班級會議上邀請學生全員參與，彼此溝通、互動，協助班上推選生活學伴，發揮學生同儕關懷之精神，增加面對問題和解決問題的能力，扮演學校與班級間的橋樑。導師還會進行小組活動或是班級聚餐，增進師生關係，鼓勵學生參加系上或社團活動，提升導師與學生溝通管道，營造友善、接納的校園生活與學習環境。

2. 課業輔導：

(1) 學校方面：建立"生師親校"輔導網。

全方位連結學生(生)、師長(師)、家長(親)與校方無距離的交流平台。

(2) 系級方面：預警系統。

對於課業上成績不理想者，導師會收到預警通知【附件 3-4-1-8】，系上會開授輔導會議，請授課教師和專員與學生進行面談，請班上同學協助課程學習，系上也會追蹤課業預警同學成績表現【附件 3-4-1-9】。

(3) 系級方面：針對大四學生，推動自發性讀書會以通過教師檢定。

教師檢定為檢核師資生四年所學的科目，為了促進幼兒教育學系的學生能取得教師證照，鼓勵成立讀書會準備教師檢定。108 年 3 月第一次教師資格檢定，本系大學部應屆畢業生共計 34 人報考幼兒園師資類科，33 人通過檢定，教檢通過率 94.74%。108 年 6 月第二次教師資格檢定，本系大學部應屆畢業生共計 37 人報考幼兒園師資類科，32 人通過檢定，教檢通過率 86.49%。109 年 6 月教師資格檢定，本系大學部應屆畢業

生共計 34 人報考幼兒園師資類科，19 人通過檢定，教檢通過率 55.88%。成效卓著【附件 3-4-1-10】。

(4) 導師方面：固定的 Office Hours 時段與聯絡方式

3. 本系每位專任教師均排定每週 4 小時的 Office Hours，提供教師的信箱，以協助學生晤談、指導課業或解決生活學習問題等。

4. 休退學輔導：

若有面臨休學學生，認輔老師將面談了解休學原因，並提供協助或解決問題。

(二)師培中心幼兒教育學程班級導師輔導：

1. 生活適應與課業輔導：

本中心主任教師每學期招開至少一次學程導師會議，主任教師在新生座談會分享學生在就學期間的生活適應，及選課相關內容給與建議，包括：任教科目以及學生修課之其他教師、或其他系之課程。

學程班級導師每週排定兩小時的導師時間，班級導師會在班級會議上邀請學生全員參與，彼此溝通、互動，增加面對問題和解決問題的能力，扮演中心與班級間的橋樑。導師還會進行小組活動或是班級聚餐，增進師生關係，鼓勵學生參加班級活動，提升導師與學生溝通管道，營造友善、接納的校園生活與學習環境。【附件 3-4-1-11】

2. 課業輔導：

(1) 師培方面：預警系統。

對於課業上成績不理想者，導師會收到預警通知，系上會開授輔導會議，請授課教師和專員與學生進行面談，請班上同學協助課程學習，系上也會追蹤課業預警同學成績表現。

3-4-2 師資培育單位辦理各種學習和生涯輔導活動/系科辦理在學學生之幼兒園教保服務相關就業輔導活動。(保 5-2-2)

一、舉辦各項演講活動增進幼教知能與生涯輔導

在課程中邀請業界的幼教老師到校分享；幼教系系週會多舉辦相關活動與教師甄試的心得分享；研究所所學會也會在每學期固定舉辦兩場演講，邀請國內與幼兒教育相關教師或是領域內的工作者、專家來分享。

1. 國內園所參訪

配合課程，帶領學生參訪各地特色園所，108 學年度參訪了台中愛彌兒幼兒園、臺中經典幼兒園、臺中四季幼兒園，善美珍華德福學校；109 學年度參訪了桃園盈采幼兒

園、國防醫學院附設臺北市私立愛德幼兒園、臺中市私立西屯四季藝術幼兒園，提供最新的方案教學模式及不同型態的教學方法。

2. 提供多所實習學校讓大四實習生見習

教師會親自考察選取實習學校，作為大四學生觀察實務與試教的場所，除了開會研討還會有兩位老師共同探查學生實習情況，108 學年大四實習園所包含：嘉義市嘉大附幼、嘉義市市立幸福幼兒園、小橘子非營利幼兒園、私立聖彼得幼兒園；109 學年大四實習園所包含：嘉義市嘉大附幼、小橘子非營利幼兒園、嘉義市大同附幼、銀河非營利幼兒園、嘉義市育人附幼。

表 3-4-2-1 108-109 學年度(大四)實習指導老師名單

幼兒園教保實習(I)、(II)	孫麗卿 老師、簡美宜 老師
幼兒園教學實習(I)、(II)	孫麗卿 老師、簡美宜 老師

表 3-4-2-2 108-109 學年(大五)實習指導老師名單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楊淑朱	楊淑朱
宣崇慧	宣崇慧
吳光名	吳光名
謝美慧	謝美慧
何祥如	何祥如
孫麗卿	孫麗卿
賴孟龍	簡美宜

3. 針對教師檢定，系上提供模擬考與試教演練

大學部學生在 108 年度為全師培生，教師檢定為幼教系畢業生的必經之路，系上安排導師在實習階段把理論與實務結合，並鼓勵參與模擬考，檢閱學習成效，並邀請成功考取正式教師的學長姐回校分享【附件 3-4-2-1】。

4. 大五實習生講座

對於考上教師檢定需實習的同學，由系上追蹤半年實習，期間學校會舉辦座談會議，邀請實習生回校參加，並回饋實習成果或各校實習交流。

二、系所整合及管理校內、外課業學習資源之作法

本系每學期調查學生的志向，提供需要的資源以利學生達成目標並配合校務進行

宣導工作。

(一)職涯規劃輔導

1. UCAN 大專院校就業職能平台

學生在剛入學時進行平台的操作，在填寫完成後平台會進行分析給予建議，讓學生更加了解自己與未來工作性質的取向。

2. 新加坡 NTUC 在本系舉辦華語幼教師甄選講座

提供學生海外工作與學習的職涯職缺選擇，增加多元工作面向。

3. 公費生(碩士生)/史懷哲計畫(師資生)

針對碩士生，107 年招收 2 名幼教系公費生，110 年分發中正大學附設幼兒園-真善美。108 年招收 2 名幼教系公費生，111 學年度分發嘉義縣義竹國小偏遠地區。

針對師資生，培養成為具國際視野之未來教師，並強化師資生國際素養，增進其文化理解、人文關懷、國際體驗及培養語言能力，鼓勵師資生參與「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國外教育見習教育實習及國際史懷哲計畫」，108 年學年度爭取幼教名額，去泰國北部見習，提升學生其至國外學校任教之意願、鼓勵實踐國際史懷哲關懷弱勢、專業服務之精神，以發揮教育大愛。

3-4-3 師資培育單位強化師資生在語文、資訊、板書或其他教學基本知能之增能

1. 嘉大姊妹校

本校與國外締約共 107 所大學，每一學期都有不同的學校讓學生有機會可以到國外大學交流、學習不同的經驗。每年選派優秀學生至海外實習觀摩，幼教系中有「日本香川大學春季班 Sanuki 專案計畫」、「中國大陸國立東北大學參訪團」、「泰國為期兩個月交換學生實習計畫」。

2. 提供"幼兒數位教材研發"學程

因文教產業在技術創新及教育應用之迫切需求，本學分學程整合幼兒教育學系、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二系課程，規劃「幼兒數位教材研發學程」，培育學生具有以幼兒為中心的數位教材設計能力，研發產出幼兒園適用之數位教材，引導學生成為專業人才，以提供學生多元發展與就業選擇。

3. 說故事檢定

每學期均辦理說故事技能檢定，訓練學生專業的說、演故事技巧，結合語文課程、戲劇課程等理論，統整於實務中運用展現。

3-4-4 師資培育單位強化師資生對教學現場新興議題專業知能之增能

本系舉辦高等教育深耕講座並協同系學會與所學會合作辦理之新興議題專業知能專題演講如下表，以增進師資生教學現場之專業知能。

表 3-4-4 專題演講及業師協同教學

學年度	講授課程	講師
108	fun 手玩桌遊-海霸	程式老爹-海霸桌遊
	從兒童繪畫談發展與分析	何采諭
	幼兒美感素養導向課程與活動之探究	劉淑英
	生活上的感覺統合	許翠瑞
	從時事議題到防疫桌遊的設計	林傑森
108	幽默的舒壓魅力	彭一昌
	一起 play 真好玩	武君怡

學年度	講授課程	講師
108	幼兒戲劇	林焯嫻
	教具設計與應用	林瓊燕
	教具設計與應用	陳怡如
	幼兒園教保實習(I)	許瓊文
	幼兒戲劇	王君瑜
	幼兒戲劇	林伊瑋
	幼兒發展與學習理論研究	林家蕙
	特殊幼兒教育	蔡碧霞
	幼兒多元文化教育	白玉蓮
	幼兒鄉土課程研究(碩士班)	林金蓮
	兒童文教事業經營與管理	鄭文良
	幼兒多元文化教育	黃嘉雯
	幼兒園教學實習(I)	童盈綺、王敬翔
	幼兒數學與科學之探索與遊戲	陳音茵
	幼兒藝術	王敬翔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鄭晏竹
	幼兒語文教學理論與實務	陳怡如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陳佳儀
	幼兒藝術	吳淑惠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黃嘉雯	
幼兒園教保實習(II)	童盈綺	

項目四、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

4-1 教師質量符合課程規劃需求/教保專業課程專（兼）任教師員額（保 2-1*）/教保專業課程之授課師資與專（兼）任教師授課比例（保 2-2*）/專（兼）任教師任教之教保專業知能科目符合個人學經歷與專長（保 2-3）

近期因政府大力推行準公共化政策，對於教保服務人員及幼教師需求量也隨之增加，本系以培育學生成為具有專業特質和態度的幼兒相關領域專業人才，對於師資結構質與量嚴格把關，在質的方面，訂定合宜之專任、兼任教師遴選與聘用辦法與程序，依據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條文中，聘請優質教師。在量的方面，針對專業知識與教學應用等課程，皆能有其專業領域之教師擔任授課，使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素養與學術研究的基礎知能，深化教學能力、創意開發、課程設計、教保職能之訓練，積極輔導學生成為優質的幼教師。在課程規劃中，每學期召開課程規劃委員會，進行討論與課程規劃，以提供更多元的教學和創新開發課程。

4-1-1 專任教師人數符合師資培育相關法規之規定。/教保專業課程專（兼）任教師員額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保 2-1-1）/教保專業課程授課師資資格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保 2-2-1）/教保專業課程專（兼）任教師授課比例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保 2-2-2）

依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第三條規定，申請設立師培中心之大學，其師培中心應置與任教學科專長相符之專任老師五人以上；其員額得由學校現有員額調配運用。本系遵照師培法，依據本校規定，訂定合宜的專任、兼任教師遴選與聘用辦法與程序，於 108 年學年度到 109 年學年度中，沒有新聘教師，皆採續聘模式。

本系專兼任教師員額及學經歷、授課比例皆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本系以培育學生成為具有專業特質和態度的幼兒相關領域專業人才，對於師資結構質與量嚴格把關，目前有專任教師 11 位、兼任教師 2 位共 13 位教師，其中 11 名專任教師皆具有博士學位，專任教師各有所長，皆與幼兒教育師資職前培育課程教學相輔相成，2 位兼任教師則具有碩士學位【附件 4-1-1-1】。而教保專業課程專(兼)任教師授課比例依學分數作百分比計算，108 學年度與 109 學年度相同，專任教師授課百分比為 85%，兼任教師授課百分比為 15%【附件 4-1-1-2】，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

4-1-2 專任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與師資培育課程開設需求相符合。/教保專業課程之專任授課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符合教保專業課程開設需求。(保 2-3-1)

在專任教師學術專長方面，除了具備相關的研究背景，亦與教師的研究興趣、研究領域結合呼應，本系 11 位專任教師，其中包括 5 位教授、3 位副教授、和 3 位助理教授，至少都有十年以上的教學經驗，授課科目皆與個人專長和學術研究領域相結合，教師在授課時得以盡情發揮所長，符合本系培育優質幼兒教保專業人才之目標。本系教師除了豐富的幼教實務經驗，並能結合實務與師資培育課程開設科目、研究與基礎理論，提供學生多元的學習方向與內容，可參考專任教師學經歷與開設科目對應概況一覽表【附件 4-1-2-1】。此外，教師積極參與研究計畫案、產官學合作計畫，並於國內外研討會中發表研究成果，皆為本身專業加深加廣，有助於教師自我專業能力的提升，進而增進授課教學內容之豐富性。

本系之課程由「課程規劃委員會」統籌，定期檢視本系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並調整課程架構。開課時依據學生需求及本系教師之個人專長和學術研究領域開設課程，並同時配合師培中心擬定國立嘉義大學幼兒園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科目及學分表【附件 4-1-2-2】，教師能將理論與實務結合，並運用合宜之教學設計達成教學目標、提升教學品質。108、109 學年度專任教師授課符合全師資生資格開設課程，以及教保專業課程。

4-1-3 兼任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與師資培育課程開設需求相符合/教保專業課程之兼任授課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符合教保專業課程開設需求。(保 2-3-2)

教保專業課程之兼任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符合教保專業課程開設需求【附件 4-1-3-1】。對於系上需要特殊專業之科目，特聘兼任教師翁祺雯老師、施幸杏老師擔任。翁祺雯老師具有 20 年的教學經驗，擁有保母技術士檢定術科測驗監評人員證書，負責保母技術與關係經營、保母技術涵養，以助於大四生有完整的訓練，以利順利考取保母技術士證照。施幸杏老師擁有豐富的手作及教學實務經驗，負責幼兒創意餐點活動設計與教學、家政教育、幼兒健康與安全，有助於學生了解幼兒教育中，健康和是最基本的需求。

4-1-4 專任教師有合理的教學負擔

在教師數量方面，為了滿足學生的需求，確保學生最佳的學習效果，師生比合理，本系學士班為全師培學系，每年招收一班，招收一般生 50 名，以及部分外加名額，現有學士在學生約為 220 人。碩士班之招生名額為每年 17 名，現有之在學生約有 49 名。碩士在職專班學生每年招收 22 名，現有學生為 51 人。學系學生人數詳如附件【附件 4-1-4-1】。

依 108 年度在大學部有 1:19 的比例，碩士班有 1:4 的比例，碩士在職專班有 1:5 的比例，109 年度第一學期，大學部有 1:20 的比例，碩士班有 1:4.5 的比例，碩士在職專班有 1:4.6 的比例，與 108 年度相差無幾，顯示本系之具有合理之師資結構與師生比，能有穩定的教學品質。

在教師教學方面，對於教師的授課時數，依照 108-109 年度專任教師每週授課的時數彙整表來看【附件 4-1-4-2】，沒有明顯成長或是下降，大約一學年的授課時數都在 10 小時到 16 小時中，唯有支援校內其他課程(如師資培育課程、通識、國際學程)的教師，授課時數較高。

4-2 專任教師依據教學現場需求自我增能之作為/專任教師教保相關之教學專業成長(教保相關進修、研究或實務經驗)(保 2-4)

4-2-1 專任教師與教學現場合作進行自我增能，確保教學內容符應教學現場需求。/教保專業課程專任教師近 3 年之進修、研究著作或提供校內外服務與教保專業知能相關。(保 2-4-1)

本系教師透過臨床教學強化教保實務經驗，並擔任教育部幼兒園輔導計畫輔導人員，透過與教學現場的實務經驗累積，自我增能，輔助教學內涵，切合教學現場需要。

一、鼓勵教師臨床教學強化教保實務經驗

本校訂定《國立嘉義大學臨床教學實施辦法》，鼓勵教師與幼兒園現場合作，擴增幼兒教保實務經驗，106-107 學年度本系簡美宜教師申請臨床教學，108-109 學年度則無教師申請。

二、參與教育部幼兒園輔導計畫

本系共有 10 位教師為教育部認可之幼兒園輔導計畫輔導人員，透過輔導計畫，強化本系教師與幼兒園實務工作的連結。下表為輔導人員 108-109 學年度的輔導園。

表 4-2-1-1 本系教師擔任幼兒園輔導計畫輔導人員

學年度	輔導人員	輔導幼兒園
108	孫麗卿	嘉義縣過路國小附幼
	簡美宜	嘉義市私立貝來登幼兒園、雲林縣惠華幼兒園、卡爾蕎幼兒園、正大幼兒園
	謝美慧	嘉義縣梅山國小附幼、嘉義縣朴子國小附幼、嘉義縣私立慈濟大愛幼兒園
	吳楸椒	嘉義縣竹崎鄉立幼兒園、嘉義縣頂六國小附幼、嘉義市垂楊國小附幼
	葉郁菁	嘉義縣三江國小附幼、臺南市億載國小附幼
109	孫麗卿	嘉義市小橋子非營利幼兒園
	簡美宜	嘉義市北興國小附幼、嘉義市貝來登幼兒園、雲林縣卡爾蕎幼兒園
	謝美慧	嘉義縣私立慈濟大愛幼兒園、嘉義市橡木子非營利幼兒園、雲林縣斗六市保長非營利幼兒園

上述教師擔任幼兒園教保實習、幼兒園教學實習、幼兒園課程設計、幼兒發展與保育等師資生重要課程之授課講師，輔導經驗有助於融入師資培育課程，回應教學現場需求。

4-2-2 專任教師能組成專業學習社群，以互動增能，並指導師資生之社群發展知能與行動。/教保專業課程專任教師近 3 年之進修、研究著作或提供校內外服務與教保專業知能相關。(保 2-4-1)

一、教師參加專業學習社群

本校訂有「國立嘉義大學教師專業成長社群實施要點」，鼓勵教師自發性組成跨領域教師專業社群【附件 4-2-2-1】。本系教師亦因研究興趣、專業服務、合開課程等形成自發性的專業社群，如下表所示：

表 4-2-2-1 本系教師組成專業學習社群

專業學習社群名稱	參與教師	社群活動
幼兒發展調查資料庫運用社群	吳光名、宣崇慧、鄭青青、何祥如	討論透過運用資料庫相關資料之可能方式，以清楚了解台灣幼兒發展現況，進而規劃更合宜的相關課程。
嬰幼兒照護專業社群	吳光名、謝美慧	針對本系嬰幼兒照護課程、保母考照等與嘉義縣居家托育服務中心之教學專業資源連結，同時於所任教之課程中安排實習與見習探究。

導師專業知能社群	賴孟龍、何祥如	導師時間活動設計、學生自我傷害個案討論、學生防疫情形掌控、跨學年經驗分享等。
幼兒教育文獻評析社群	鄭青青、何祥如	共同討論教育文獻課程內容與方向、教學方法精進
幼兒園教保與教學實習社群	孫麗卿、簡美宜	共同討論幼兒園教保與教學實習規劃、師資生實習成效，與幼兒園的跨域教學合作
科技部 SIG6 數學學習歷程評量與環境建置社群（跨領域與跨校整合）	賴孟龍、劉祥通、姚如芬、林仁彥、林志鴻、翁頂升、蔡福興	此社群主要共同討論和研究不同學習階段幼兒、兒童在數學學習歷程的發展，並且建置數學學習環境，成果運用於不同學習階段學習者和教學者場域。
健康促進幼兒園輔導社群(跨校整合)	葉郁菁、段慧瑩、張斯寧、彭巧珍、吳麗媛、王淑清、沈玫宜	此社群每個月定期討論有關健康促進幼兒園的輔導和推動，成果除可運用於幼兒園的健康促進方案和活動，也可提供「幼兒健康與安全」課程的學生實際案例分享。

二、師資生的社群發展知能與行動

師資生組成的社群主要與幼教師和保母檢定考試有關。

1. 協助大四學生組成教師檢定讀書會

本系孫麗卿老師指導大四學生組成教師檢定讀書會，109 學年度參加學生有 55 人。讀書會採分組與分科方式，於週三固定研讀教師檢定考科。

2. 保母技術士檢定考試小社團

本系兼任教師翁祺雯老師指導修課學生組成保母技術士檢定考試小社團，參加檢定考試的學生定期到保母教室熟練各種嬰幼兒保育技巧，翁老師也會隨行指導。

4-3 課程依「師資職前教育階段專業素養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規劃，並能反映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需求/教保專業課程之開設架構、順序、科目名稱與學分數（保 3-1*）

4-3-1 師資培育單位確保課程規劃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和課程基準緊密鏈結

本系為師資培育學系，核心能力包括：幼兒教保專業知識、幼兒教保實務運作能力、幼兒教保專業態度、教保資源整合能力、教保資源應用能力、以及在地觀點與國

際視野，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專業素養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相互呼應。同時，為了確保課程規劃符合相關規定及具有良好品質，本系透過每學期之課程規劃委員會，由本系教師代表與校外委員共同審查本系課程規劃，而後送系務會議審查通過【附件4-3-1-1】。本師資類科之教育目標、核心能力、核心能力指標、科目名稱及對應之核心能力，以及與本類科專業素養之關係，請參見【附件4-3-1-2】、【附件4-3-1-3】。

4-3-2師資培育課程規劃反映教學現場新興議題需求

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大綱」及「教保服務實施準則」，提到性別平等教育、多元文化教育、生命教育、安全教育、人權教育、特殊需求幼兒…等多項新興議題，本系師資培育課程規劃反映新興議題的情形如下：

1. 透過幼教師資培育課程中的教育基礎課程「教育社會學」、「幼兒健康與安全」；教育方法課程「幼兒學習環境設計」、「特殊幼兒教育」、「幼兒園、家庭與社區」；專門課程「幼兒體能與律動」等反映新興議題。
2. 透過本系開設的選修課程反映新興議題，例如「兒童與家庭福利」、「幼兒多元文化教育」、「幼兒生命教育」、「幼兒園在地化課程與教學」、「幼兒性別平等教育」、「幼兒融合教育」…等。
3. 透過本系專題演講與學術研討會，提供學生研習新興議題的機會，請參見【附件4-3-2-1】。

4-3-3師資培育單位能建立課程規劃與設計之改善機制，確保師資培育課程依課程基準規劃並能反映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之需求

本系課程規劃與設計的改善機制包括：

1. 設置「課程規劃委員會」，由本系專任教師4至7人及畢業校友、業界代表、校外專家3至5人共同組成，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並得視需要召開會議，並有學生代表列席。課程規劃委員會依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之需求規劃審議本系課程【附件4-3-1-1】。
2. 教師教學省思：透過教學意見信箱、期末教學意見調查等方式蒐集學生對課程的意見，作為課程調整的參考【附件4-3-3-1】。

3. 雇主滿意度調查【附件 4-3-3-2】及畢業生調查【附件 4-3-3-3】蒐集本系畢業生及其雇主的意見並加以分析，進而調整改善課程以符合教學現場之需求。

4-3-4 師資類科專門課程之規劃符合學校辦學特色及現場教學需求，並融入現行各教育階段課程綱要內涵

本校以「光耀嘉義、揚名全國、躋身國際」之發展使命與願景為宗旨，以研究高深學術及培養專門人才為要務，積極建構一個充滿關懷、溫馨、和諧及人文氣息之校園。本系依循《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規劃專門課程。本系規劃的專門課程包含「幼兒文學」、「幼兒數學與科學之探索與遊戲」、「幼兒體能與律動」等 3 門，學生須修習至少 4 學分【附件 4-3-4-1】【附件 4-3-4-2】【附件 4-3-4-3】。

一、本師資類科專門課程規劃符合學校辦學特色：

本校為綜合大學，農學院、理工學院、人文藝術學院等資源，成為師範學院培育師資生的有力後盾。本校著重專業能力的培養及創新技術的突破，兼顧人文氣質及心靈內涵的提昇，發揮綜合大學最大的功能。幼兒文學、幼兒數學與科學探索與遊戲、幼兒體能與律動等專門課程，能涵養未來師資生具備上述能力，符應本校辦學特色，請參見表 4-3-4-1。

表 4-3-4-1、本校辦學特色與系專門課程對照表

本校辦學特色	專門課程的對應策略
1. 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培養創新實作技能，加強誠樸力行美德。	本系辦理說故事檢定，強調師資生幼兒文學的專業知能與說故事技巧，提升師資生口說表達能力。
2. 以「優質化」的教學達到「學以致用」的目標。	幼兒數學與科學之探索與遊戲、幼兒體能與律動等課程，透過實務操作，強化學生的應用技能。
3. 加強產學合作，引進業界資源。	專門課程邀請業師共同授課【附件 4-3-4-4】。
4. 善盡大學社會責任、知識服務嘉南平原。	110 年 5 月 2 日即將於民雄鄉鄉立幼兒園辦理的兒童假日營【附件 4-3-4-5】。

二、本師資類科專門課程規劃符合現場教學需求：

1. 透過系課程規劃委員會確保專門課程規劃符合幼兒園需求：本系透過定期召開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檢討專門課程規劃，邀請實務現場幼兒園與教育局處代表，以使課程規劃符合現場教學需求【附件 4-3-1-1】。
2. 邀請具有實務經驗的業界教師擔任專門課程協同教師【附件 4-3-4-4】。
3. 專門課程之內容融入幼兒園實務情境：專門課程以實務操作(例如故事說演)、檔案紀錄、幼兒園活動設計等，協助學生結合課程內容與現場教學需求【附件 4-3-4-2】【附件 4-3-4-3】。

三、本師資類科專門課程規劃融入幼兒園課程綱要內涵

本系規劃的專門課程，強調《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的重要精神，強調幼兒從遊戲中學習，採統整不分科教學；因此 3 門專門課程的設計，強調幼兒從遊戲中探索數學和科學概念，從律動中發展體能，透過師資生的活動設計引領幼兒欣賞兒童文學和整合語文領域教學。

4-3-5各學制、各班教保專業課程之開設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保3-1-1)

本系為教育部核定認可培育幼兒園教保員之學校科系，目前教保員培育為大學部 1 班，檢附本系適用於 109 學年度之教保專業課程填報清冊【附件 4-3-5-1】。

4-3-6各學制、各班教保專業課程開設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之課程架構、順序、名稱與學分數。(保3-1-2)

本系教保專業課程之開設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之課程架構、順序、名稱與學分數，符合教育部所規定的開課邏輯【附件 4-3-6-1】。

4-4 教師教學設計(大綱)反映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需求/教保專業課程之授課內容、教學與評量方法(保3-2*)

4-4-1專兼任教師所開設科目，能明確描述所要達成之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本師資類科職前教育課程各科目所欲達成之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明列於「國立嘉義大學幼兒園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科目及學分表」。同時，各教師於前一學期結束前一個月即須將次一學期課程大綱上傳本校選課系統，系統中要求教

師就該科目內容與教師專業素養指標之間的關係加以勾選，透過明確描述使學生了解該科目所要達成之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請參見【附件4-4-1-1】之舉例說明，其他各科目可參考本校課程查詢系統中之各科目課程大綱

https://web085003.adm.ncyu.edu.tw/pub_course.aspx。

4-4-2專兼任教師依據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需求設計教學內容、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依據教保專業課程目標設計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保3-2-3)

本系教師依據課程所欲達成的核心能力與專業素養，以及本系師資生之特質設計教學內容、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所採用之教學方式包括：講述、討論、實作、演示、影片欣賞、實地訪視、觀摩實習等，每一科目均採用兩種以上之教學方式，而非僅以單一方式進行教學，以提升學生的學習效果；同時，本系教師也會依照課程的性質與目標，採用多元化的評量方式，來評定學生各課程之學習成果，學習評量之實施方式包含：書面報告、口頭報告；試教或教學演示、教案撰寫、參觀心得、展演、設計與製作作品等。各科目教學方式及評量方式概況表【附件4-4-2-1】。

4-4-3專兼任教師能依據所開授科目性質，融入教學現場之新興議題（主要包括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等12年國教重大議題），並應用適切之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

本系在幼教師資培育課程中「教育社會學」、「幼兒健康與安全」、「幼兒學習環境設計」、「特殊幼兒教育」、「幼兒園、家庭與社區」「幼兒體能與律動」等課程，以及選修科目如「兒童與家庭福利」、「幼兒多元文化教育」、「幼兒生命教育」、「幼兒園在地化課程與教學」、「幼兒性別平等教育」、「幼兒融合教育」…等，透過適當教學方法提升學生對新興議題的認識與了解，並協助學生將對新興議題的認識應用於「幼兒園教材教法」、「幼兒園教保實習」、「幼兒園教學實習」等教學實踐課程【附件4-3-1-3】。

以「幼兒園、家庭與社區」為例，在教學方法中，採用教師口頭講授、影片評析、小組討論、案例分析…等方式幫助學生理解重要新興議題，包括性別平等、多元文化等，並邀請業界教師就教學現場的觀察進行實務分享，引導學生思考新興議題與教學實務的關係。在評量方面，透過學生的幼兒園、家庭與社區方案實作來了解學生的學習概況【附件4-4-2-1】。

4-4-4教保專業課程教學計畫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保3-2-1)

本系適用於 109 學年度之教保專業課程填報清冊如【附件 4-3-5-1】。各科之教學計畫可能因假日、學生學習情形、COVID-19 疫情等略作調整，然仍與報部核定計畫書大致相符。各科目之課程教學計畫可參考本校課程查詢系統

https://web085003.adm.ncyu.edu.tw/pub_course.aspx。

4-4-5教保專業課程依排定課表上課(包括學生至幼兒園之參訪、見習、試教)。(保3-2-2)

本系依據報部計畫書排定課表、進行課堂教學與至幼兒園參訪、見習及試教。而大四下學期的「幼兒園教保實習(II)」及「幼兒園教學實習(II)」則安排了 3 週在幼兒園之全時集中實習，學生若有修習其他課程，則須依規定請假。另外，若因 COVID-19 疫情(如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或教師請假情形，則依據學校規定申請調、補課。各科目之教學相關計畫資訊可參考本校課程查詢系統 https://web085003.adm.ncyu.edu.tw/pub_course.aspx。

4-4-6明定並落實教保專業課程教學改善機制。(保3-2-4)

課程改善機制包括：

1. 教學意見調查：學生於校務行政系統針對各科目教師教學各面向提出回饋意見，教學評量結果於學期末成績評定之後提供任課教師參考，並據以調整或改善教學。教師省思及教學改善作法請參見【附件 4-3-3-1】。
2. 校級教學改善機制：(1) 在鼓勵教師於教學有所突破方面，本校訂有各種獎勵辦法，例如：創新教學暨教學實踐研究補助作業要點【附件 4-4-6-1】、績優實習指導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附件 4-4-6-2】、教學績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附件 4-4-6-3】等。(2) 在協助教師改善教學方面，本校訂有「國立嘉義大學教師教學評量實施要點」【附件 4-4-6-4】，其中規定若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平均值未達 3.5，應由系、所、院或相關主管就缺失原因之檢討與改進措施進行輔導與協助；兼任教師未達上開標準者，除有特殊緣由經專案簽奉核准者外，不得再提(續)聘。同時，受輔教師應填寫意見調查自評單，針對學生所提意見提出回復後，主管得邀請院長或相關領域教學經驗豐富之教師一人就該科教學之課程設計、教材研發、授課情形、學生評量、學生指導、師生溝通等層面加以檢視並給予改善建議。

4-5 教師有效教學之作為

4-5-1師資培育單位有關教學實務（如班級經營、分科/領域教材教法、分科/領域教學實習、臨床教學、教學法相關研究等）授課之專兼任教師具有符合所任教類科之中等以下學校任教教師實際或臨床教學經驗

有關教學實務科目之教師，皆為本系專任教師，具有幼兒園實際或臨床教學經驗，也具有幼兒園現場研究或輔導經驗【附件4-5-1-1】。

4-5-2師資培育單位能引進教學現場優質師資與專任教師合作開課，確保教學內容符合教學現場需求

為了能協助學生聯結理論與實務，增進對教學現場的認識與了解，本系教師也會邀請教學現場優質教師協同授課。合作授課的資料請參見【附件 4-5-2-1】。

4-5-3教師能合作教學以培養師資生跨領域課程設計與合作學習之能力

1. 本系教師合作教學、共同授課的科目包括：「幼兒數學與科學之探索與遊戲」（吳楸椒老師、吳光名老師）以及「幼兒園教保實習(I)」、「幼兒園教學實習(I)」、「幼兒園教保實習(II)」、「幼兒園教學實習(II)」(孫麗卿老師、簡美宜老師)等，示範了如何於教學前規劃、過程中溝通、協調彼此專長等合作教學的技巧。
2. 在專業課程中，教師則透過小組作業與討論、協同試教等方式，培養學生的合作學習能力，並要求學生依據《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幼兒園課程採不分科統整(跨領域)的方式演練課程規劃與教學實踐。【附件4-4-2-1】

4-5-4師資培育單位透過教學卓越獎勵與教學評量，提升與改善教師教學品質

為了能提升與改善教師教學品質，本校訂有各項相關教學獎勵與教學評量辦法。

1. 本校教學獎勵辦法如：創新教學暨教學實踐研究補助作業要點【附件 4-4-6-1】、績優實習指導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附件 4-4-6-2】、教學績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附件 4-4-6-3】等。
2. 教學評量辦法如：「國立嘉義大學教師教學評量實施要點」【附件 4-4-6-4】。

4-6 教師確保師資培育優質化之相關研究成果

4-6-1專任教師在師資培育優質化之學術或實務研究成果

本系專任教師除了具有豐富的教學經驗外，也積極進行與幼教知能相關的研究發

表，包含：科技部專題計畫及內政部、教育部等機構的專題計畫、期刊學術論文、研討會論文、學術專書發表等【附件 4-6-1-1】。教師們並將學術及實務研究之成果應用於教學中與學生們進行分享。

4-6-2 專任教師將師資培育優質化相關研究成果融入教學實務或指導師資生進行優質師資行動研究成果

本系專任教師皆具相關之教學實務經驗，也樂於與師資生分享其在專業實務的教學與研究經驗，將師資培育優質化相關研究成果融入教學實務【附件 4-6-2-1】。此外，教師並指導師資生進行優質師資行動研究，努力輔導學生爭取科技部大專學生專題計畫案【附件 4-6-2-2】。

4-7 教保專業課程之學分抵免規定與實施（保 3-4*）

4-7-1 教保專業課程之學分抵免規定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保 3-4-1）

本校訂定「國立嘉義大學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辦法」【附件 4-7-1-1】，規範學分抵免相關事務，幼兒教育學系更於 104 年 4 月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抵免與資格認定要點」【附件 4-7-1-2】。109 年 6 月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系開設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表」【附件 4-7-1-3】，並有附件明訂「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抵免與資格認定流程圖」及「國立嘉義大學教保專業知能課程抵免學分申請表」【附件 4-7-1-4】。教保專業課程之學分抵免規定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

4-7-2 在學學生之教保專業課程之學分抵免情形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保 3-4-2）

學生辦理教保專業知能相關課程抵免(含轉學生及推廣教育學分班學生考取正式生)，非經審查通過之教保專業知能課程科目及教師授課之學分，不得採認為教保專業知能課程之抵免學分。遇轉學生等申請教保課程學分抵免，悉依相關規定審認之。

項目五、學生學習成效

5-1 師資生學習成效之評估系統／學生教保專業課程學習成效評估機制 (保 5-1)

5-1-1 師資培育單位評估師資生具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機制／ 建立並落實教保專業課程學習成效評估機制。(保 5-1-1)

一、配合學校學習評量機制研擬整體學習成效之評估機制

本校訂有「國立嘉義大學學生學習成效評量機制架構」【附件 5-1-1-1】以為規劃校、院、系級學生學習成效評量機制之依據。在以核心能力為課程規劃重點下，本系課程大綱設計與核心能力連結，以確保課程能符合核心能力，各科依其課程屬性設計教學評量方式，包括直接評量和間接評量方式。大學部學生各科學期成績至少達 60 分，碩士(碩專)班學生至少達 70 分，必修科目不及格需要重修，參見大學學則【附件 5-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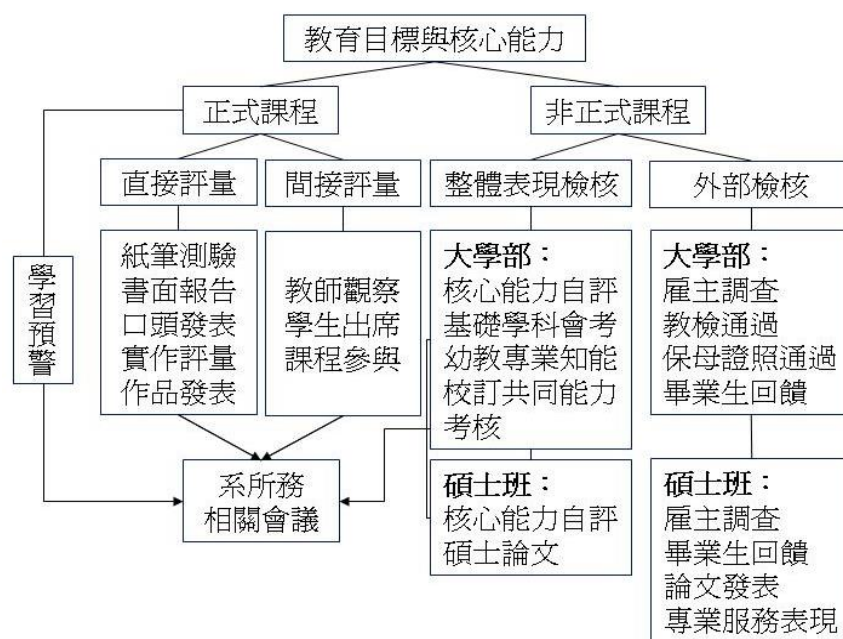


圖 5-1-1 幼兒教育學系學生整體學習成效評估機制

(一)系訂有專業知能考查機制

1. 大學部畢業生核心能力考核機制

為確保本系大學部畢業生具備幼兒教育專業知能與倫理，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系畢業生專業知能考查要點」(102.2.27 系務會議通過)【附件 5-1-1-3】。本項考查分為四部分實施：(1)專業課程檢核、(2)專業知能考查、(3)基礎能力檢核、(4)專

業倫理檢核。

(二)定期檢討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情形

1. 定期報告與檢討學生學習成效

本系利用系務會議報告各項檢定考試辦理，以定期了解學生核心能力學習成效的達成情形。期中考後則特別結合「學生學習預警制度」，由導師進行被預警學生的輔導。

2. 利用會議持續修訂學習成效評估機制

本系根據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運作情形，並配合系所之整體規劃進行各項評估方式的修改。例如：為強化學生說故事的基礎教學能力，通過自 101 學年度起列入學生畢業檢核項目【附件 5-1-1-6】，並辦理相關研習以增強學生檢定準備度；為鼓勵碩士專班學生投稿國際學術研討會，予以獎助，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大學部工讀學生遴選與管理要點【附件 5-1-1-7】。同時為為提升師資培育生素質，保障畢業後師資生師資品質，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幼兒教育學系師資培育生學習輔導與淘汰要點【附件 5-1-1-8】。

3. 重視過程檢核與改善

大學部結合本校「學生學習預警制度」，針對課業學習表現與適應欠佳學生，結合教學助理，由導師進行個別輔導。

二、建立評量架構與預警機制

本校訂有「國立嘉義大學學生學習成效評量機制架構」，掌握學生學習成效及學習品質的管理。依據「國立嘉義大學學生學習成效預警實施要點」【附件 5-1-1-9】，隨時掌握學生出缺席狀況。本系亦分別訂有「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師資生專業之能考察要點」、「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課程修習要點」，以確實檢核學生學習成效，掌握學生學習品質管理。

三、建立畢業門檻維護學生品質

本系大學部為全師資培育學系，故除本系依據師資培育學程訂定修畢幼兒教育師資職前課程的必修學分外，亦依據本校師培中心辦理師培生專業之能養成各項活動，以督促學生完成師資培育課程、通過教師檢定考試以及完成半年實習課程。依照教育部師資培育流程，輔導師培生完成教師資格取得。

5-1-2 師資培育單位證明師資生能力能符合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一、專業核心能力與課程之關聯性

本師資類科專業核心能力有 6 項，分別是(1)幼兒教保專業知識(2)幼兒教保實務運作能力(3)幼兒教保專業態度(4)教保資源整合能力(5)教保資源應用能力(6)在地觀點與國際視野。幼兒園師資類科核心能力對應其指標，與建議修習專業課程對照如【附件 5-1-2-1】。

二、教師專業素養指標

1. 了解有關教育目的和價值的主要理論或思想，以建構自身的教育理念與信念。
2. 敏銳覺察社會環境對學生學習影響，以利教育機會均等。
3.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及文化背景的差異，以作為教學與輔導的依據。
4. 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的學習需求與發展。
5.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及評量。
6. 具備任教領域/群科/科目所需的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以進行教學。
7. 掌握社會變遷趨勢與議題，以融入課程與教學。
8. 應用多元教學策略、教學媒材及學習科技，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9. 根據多元評量結果調整課程與教學，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5-2 畢業生品質滿意度回饋系統

本系定期進行學生意見、畢業生回饋、雇主滿意度調查等調查，並透過系務諮詢會議，搜集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意見，所有的訊息均須進入系務會議加以提案討論。

5-2-1 師資培育單位蒐集畢業生意見，評估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達成程度

本系定期進行學生意見、畢業生回饋等訊息之搜集，並將分析的結果交由系務會議討論，並於會議中擬定具體的改善作法與配套措施【附件 5-2-1】。以本系之畢業生回饋為例，對於自我國際化的能力較低，本系及擬定「國際學術研討會」、「引領學生參與國際交流活動」、「雙聯學制」等策略，提升學生之國際化信心。其餘在教學與課程、本系設備精進、學生活動安排等項目之具體改善作法與配套措施之擬定。

5-2-2 師資培育單位蒐集雇主意見，評估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達成程度

本系亦定期進行雇主滿意度等訊息之搜集，並將分析的結果交由系務會議討論，並於會議中擬定具體的改善作法與配套措施。以雇主調查問卷之回饋意見調整系上教學與課程，並於會議提出具體改善作法與配套措施之擬定【附件 5-2-2-1】。

本系以會議提案之方式進行討論與議決改善措施，在後續的會議議程中，均須進

行會議決議之後續進展情形報告，因此相關的改善作為落實之情形，得以獲得有效的追蹤。而本系每學年均須進行各項工作報告、預決算之檢討，並針對該學年度之各項措施與作為之成果，進行檢視，必要時須進行持續改進。

5-3 畢業生教師證照取得與職涯成效／畢業生就業追蹤（保 5-3）

5-3-1 師資培育單位輔導師資生取得教師生涯相關證照

本系積極輔導師資生取得教師相關證照及輔導學生之學習相關事務，協助學生取得主要證照幼教師證照與教保員資格。在學生大四進行教保教學課程階段，老師提供學生練習教檢考題之機會，並於 108-109 學年度邀請系上兩位畢業校友分享考取幼教師之經驗，讓大四學弟妹獲益良多。修畢幼教師資學程並取得幼教師證後可參與半年實習，半年實習期間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利用實習生返校座談安排六場不同講師之經驗談講座，加強實習生之教師專業素養。因此，本系學生通過率極高，近兩年之平均為 79.02%。本系將所有教保員所需資格 32 學分皆列為必修，因此，學生修畢後全數具有教保員證。

5-3-2 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之結果

教師檢定為檢核師資生四年所學的科目，為了促進幼兒教育學系的學生能取得教師證照，鼓勵成立讀書會準備教師檢定。

108 年 3 月第一次教師資格檢定，本系大學部應屆畢業生共計 34 人報考幼兒園師資類科，33 人通過檢定，教檢通過率 94.74%。108 年 6 月第二次教師資格檢定，本系大學部應屆畢業生共計 37 人報考幼兒園師資類科，32 人通過檢定，教檢通過率 86.49%。109 年 6 月教師資格檢定，本系大學部應屆畢業生共計 34 人報考幼兒園師資類科，19 人通過檢定，教檢通過率 55.88%。成效卓著【附件 5-3-2】。

5-3-3 師資生從事教育相關職涯之成果。／追蹤取得「教保專業課程學分證明書」畢業生之幼兒園教保相關就業情形。（保 5-3-1）／取得「教保專業課程學分證明書」畢業生擔任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比例。（保 5-3-2）

本系以培育幼兒教保專業人員為主要目標，並積極拓展畢業生多元就業管道，包含家庭教育專業人員與文教產業經營管理人才。本系畢業生除擔任幼兒園教師或教保員外，亦有擔任課後照顧班或藝能班教師、研究所進修等。本系透過正式與非正式管道追蹤畢業生狀況，以作為系所發展規劃之參考。以下說明畢業生追蹤機制和落實情形：

一、全校性的畢業生追蹤機制

本校學務處 99 年組織調整，成立「學生職涯發展中心」，提供全校學生和畢業校友職涯諮詢服務。依據「國立嘉義大學學生職涯輔導工作作業要點」(108.1.8 行政會議修正通過)【附件 5-3-3-1】，執行在校生職涯輔導、校園徵才、畢業流向調查等業務。以下為 108 學年度大學部與碩士班就業統計表：

表 5-3-3-1 108 學年度幼兒教育學系大學部畢業生流向調查總表

統計數 就業狀況	*通過 教檢	0. 實習	1 待業	2. 升學	3. 服兵 役	4-1. 公立 正式 教師	4-2. 公立 代理 教師	5-1. 私立 正式 教師	5-2. 私立 代理 教師	6. 從事教 育相關	7. 私人 企業	8. 公家 機關	9. 其他	未回覆	統計
統計人數	20	37	0	2	0	0	0	0	1	0	1	0	0	6	47
百分比	43%	79%	0%	4%	0%	0%	0%	0%	2%	0%	2%	0%	0%	13%	100%

二、設置網路畢業生動態調查表

本系為掌握學生畢業出路與了解畢業生對本系課程與教學的建議，本系設計「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系畢業生動態調查表」【附件 5-3-3-2】，問卷設計的內容含五大部分：(一)基本資料、(二)就業狀況、(三)未就業狀況、(四)本系課程與教學(本系教育目標和核心能力、本系教師教學與評量方式、本系教師的教學設計)、(五)升學與就業知能的提升程度。

三、建置畢業生通訊資料與系所畢業生升學與就業狀況

本校畢業學生於辦理離校程序前，須於教學平台填報個人的基本資料，並到學生職涯發展中心更新聯絡資料。為瞭解畢業生就業狀況，本系以電話和網路(例如 Facebook)追蹤調學生畢業後的就業情形【附件 5-3-3-3】。

四、建立並落實畢業生追蹤機制

本系運用多元追蹤機制，掌握畢業生留向並蒐集回饋資料。畢業生表現良好並獲雇主正向評價；本校與本系透過完善的行政運作機制，自我改善與檢討，以維護本系畢業生之品質。

項目六、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

6-1 與幼兒園在師資職前培育之實習與夥伴關係建立與執行／幼兒園教保實習之規劃與實施（保 3-3*）

6-1-1 師資培育單位與幼兒園在師資生參訪見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本師資培育單位為增進師資生對幼兒園現場運作的了解，授課教師會依據各科目之培育目標安排至園所參訪，透過參訪活動，讓師資生認識特色園所整體環境、課程和教學上的規劃與運作情形，其課程規畫參訪活動情形詳見【附件 6-1-1-1】。除了直接帶領學生至幼兒園現場參觀外，本系教師也會邀請幼兒園園長、教師、主任、教保服務人員或文教產業之專家，分享實務經驗。課程規劃業師活動請參考【附件 6-1-1-2】。

另外，在大四上學期「幼兒園教保實習 I」和「幼兒園教學實習 I」課程中會安排師資生以跑班跑校的方式，進入多間園所和班級(至少 5 個班級)，實地觀察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如何做環境規劃、一日作息、教學活動，並根據觀察有疑惑之處訪談教保服務人員，並做成紀錄。透過這樣多間園所班級見習安排，師資生可以更了解每間園所的特色，每位教保服務人員環境規劃、保育和教學的風格，也可以思考未來自己想成為怎樣的教保服務人員，這樣的安排方式不僅開拓與豐富師資生的視野，也奠定下學期集中實習的基礎。大四見習的時間規劃請參見【附件 6-1-1-3】。

6-1-2 師資培育單位與幼兒園在師資生教學實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為加強師資生理論與實務的結合，從大一到大四的課程中，授課教師會依據課程所需安排學生至幼兒園進行觀察、評量、試教和教學實習等活動，大一和大二的課程中主要是以幼兒行為觀察或單堂課的活動試教為主，到了大三和大四會安排較長時間的環境規劃和教學實習，其課程規劃試教活動情形詳見【附件 6-1-2-1】。

另外，為讓師資生能將所學運用在實地教學中，在大四下學期「幼兒園教保實習 II」和「幼兒園教學實習 II」課程中，安排了三週的集中實習，實習過程中師資生需配合園所的作息，安排適齡合宜的教學活動，並從事照顧、協助、輔導幼兒等保育工作。在集中實習前與實習輔導老師討論與編擬實習手冊，試教前後都需與輔導老師討論，108 與 109 學年度園所班級和輔導教師專業背景資料請參見【附件 6-1-2-2】。

6-1-3 師資生參與幼兒園學生學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師資生參與幼兒園學生學習的較長時間合作關係，可分成大四上、下學期的「幼兒園教保實習 I&II」和「幼兒園教學實習 I&II」，以及師資生畢業後一學期的大五實習。

在「幼兒園教保實習 I」和「幼兒園教學實習 I」課程中，安排師資生每個星期四進幼兒園觀察一整天，紀錄班級的環境規劃、教保服務人員的教保技巧、一日作息中教保服務人員的指導語和幼兒表現，再將觀察的教學活動分成小組、團體或學習區，分別以教案格式紀錄教學內容和幼兒表現，在觀察過程中若有疑問，需詢問教保服務人員並做紀錄。師資生「幼兒園教保實習 I」和「幼兒園教學實習 I」作業範例詳見(佐證資料)。

在「幼兒園教保實習 II」和「幼兒園教學實習 II」課程中，師資生需進入幼兒園班級，進行三週的集中實習，實習中需與幼兒園教師密切配合，包括集中實習活動的編擬以及在實習中的教保和教學演示，這樣的實務經驗曾讓師資生分享猶如打通任督二脈，之前在課堂中所學終於都明瞭其用意了。師資生「幼兒園教保實習 II」和「幼兒園教學實習 II」作業範例詳見(佐證資料)。

師資生畢業後的大五教育實習，由師資生尋找適合的實習學校，並與嘉義大學進行簽約，進行一學期的全日實習，師資生在實習過程中能再度磨練自己的教保和教學技巧，並培養幼教師專業態度。大五教育實習之參與實習學校與實習指導教師請參見【附件 6-1-3】。

6-1-4 根據各學制學生特性訂有幼兒園教保實習辦法。(保 3-3-1)

本系「幼兒園教保實習」課程，於 102 學年度起，規畫於四年級上、下學期，開課各 2 學分 4 小時，並經教育部 103 年 1 月 1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30004435 號函審認通過，「認可培育幼兒園教保員」。

本系將幼兒園教保實習、幼兒教學實習和幼兒園教育實習合訂於「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幼兒園實習辦法」中【附件 6-1-4-1】。辦法中明訂實習園所需符合「幼兒園教保服務實施準則第 13 條」規定，並對各實習目標、執行方式、實習授課教師之聘任、擋修機制、遴選合作幼兒園之標準等加以規範。

6-1-5 依據各學制學生特性訂有幼兒園教保實習辦法遴選合作之幼兒園，合作之幼兒園符合「幼兒園教保服務實施準則第 13 條」規定。(保 3-3-2)

本系擬定的「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幼兒園實習辦法」中，依據「幼兒園教保服務實施準則第13條」規定，選入適合實習園所名單，再由實習授課教師至幼兒園現場訪查後，選定當年度的實習園所和班級。

根據「幼兒園教保服務實施準則第13條」之規定：

1. 每學期應至少召開一次全園性教保活動課程發展會議。
2. 訂定行事曆、作息計畫及課程計畫。
3. 落實健康教育、生命教育、安全教育、品德教育及性別平等教育。
4. 以統整方式實施，不得採分科方式進行。
5. 以自行發展為原則，並應自幼兒生活經驗及在地生活環境中選材。
6. 有選用輔助教材之必要時，其內容應符合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之精神。
7. 不得採全日、半日或分科之外語教學。
8. 不得進行以精熟為目的之讀、寫、算教學。

依此規定108與109實習園所，含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幼兒園、小橘子幼兒園(非營利園)、幸福幼兒園、聖彼得幼兒園、大同國小附幼和銀河幼兒園(非營利園)，皆通過幼兒園基礎評鑑，這些園所乃符合上述第一、二、四、七、八點，另外，這些園所皆接受過幼兒園輔導計畫，並採自行規畫教材乃符合第五、六點的規定。

6-1-6 依據各學制幼兒園教保實習辦法落實學生幼兒園教保實習(保3-3-3)

本學制依幼兒園教保實習辦法確實落實安排學生至各幼兒園進行一年的教保實習和教學實習，分別為「幼兒園教保實習 I」、「幼兒園教保實習 II」、「幼兒園教學實習 I」、「幼兒園教學實習 II」，每個課程各兩個學分四個小時，分別安排在大四上下學期。

上學期的實習規劃於每週四上、下午，著重在見習、觀察和紀錄，每位師資生至少會在五個班級分別見習兩週，並為下學期的集中實習做準備。上學期實習課程的教學大綱【附件6-1-6-1】。另外，會利用外埠參訪的機會，安排學生至嘉義縣市以外有特色的幼兒園進行參觀行程。

下學期的實習著重在集中實習三週，集中實習前實習生需與實習幼兒園輔導教保員討論與規劃實習活動，在實習中的三週所有作息都與輔導教保服務人員相同，如上午7:40上班，下午4:30下班，實習中從第一週的保育類活動開始，第二周加入學習區、小組和團體等教學活動【附件6-1-6-2】。

6-2 與幼兒園在教師專業發展之夥伴關係建立與執行

6-2-1 師資培育單位與幼兒園在教師教學專業成長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本師資類科教師透過幼兒園輔導計畫與擔任各機關舉辦之研習活動講師來增進幼兒園教師之教學專業成長，說明如下：

- 一、擔任教育部幼兒園輔導計畫「專業發展輔導人員」：本系教師參與教育部幼兒園輔導計畫，這些計畫為幼兒園主動向教育部申請，經審查通過後，輔導教授需到幼兒園現場進行課程與教學輔導工作，協助教師專業成長。每園每學年之輔導次數不得少於八次，總時數不得少於四十小時【附件 6-2-1-1】。
- 二、擔任各縣市政府、學校機關舉辦的研習活動之講師：除輔導外，本系教師也提供研習、講座之增能服務，來增進幼兒園教師的專業成長【附件 6-2-1-1】。

6-2-2 師資培育單位與幼兒園在課程與教學實驗與創新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本師資類科教師透過相關計畫【附件 6-2-2-1】，於 108-110 學年度與幼兒園建立課程與教學之實驗與創新，說明如下：

一、科技部委託之計畫

1. 「幼教師對具象化幼兒數學學習認知論的理解、實施、與評量之專業發展研究」之計畫：邀請幼教師加入具象化數學成長教學，並採前後測，探查學生改變。
2. 「幼教師對具象化幼兒數學學習認知論的實踐之專業發展研究」之計畫：培養種子教師對數學學習認知論的實踐，並實際到園所蒐集相關的質性資料，並分析幼兒表現。

二、衛福部國民健康署委託之計畫

1. 「幼兒園健康促進工具包(電子版)設計案」計畫：邀請六間幼兒園合作研發健康促進活動方案和測試指標，並完成兩部健康促進幼兒園影片於國民健康署健康九九網站。
2. 幼兒園健康促進擴大試辦計畫：全國六個縣市、100 家幼兒園實際參與健康促進幼兒園試辦計畫，研發健康促進活動方案並達積極成效。

三、教育部委託之計畫

「幼兒園專業發展輔導」計畫：本師資類科教師在 108-109 年度投入最多時間與精力在幼兒園的專業輔導上，透過長期的輔導計畫協助多所幼兒園在課程與教學上的轉型，如從主題課程取向轉型為學習區取向之課程型態、發展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量的機制、設計適齡和合宜的教具、規劃具美感的學習環境等。

四、私人機構委託之計畫

1. 「音樂律動」之計畫：邀請音樂和體能律動專家，共同設計一套由淺入深，結合樂器、音樂和律動的教案。
2. 「球類創意活動」之計畫：邀請幼兒園具創意教學經驗之教師，研發五大系列跨領域之創意球類教案。

6-2-3 師資培育單位與幼兒園在學生學習促進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本師資類科為提升與幼兒園在學生學習促進之合作關係，在教保實習與教學實習前，實習授課教師皆會與實習園所主任、園長和教保服務人員召開實習協調會議，並在實習結束後召開實習檢討會議【附件 6-2-3-1】，及(佐證資料)。會議中會提供實習園所輔導方向如【附件 6-2-3-2】。

另外，本師資類科教師透過相關計畫【附件 6-2-3-3】，於 108-110 學年度期間與幼兒園在促進師資生學習，說明如下

一、教育部委託之計畫

1. 「以生活美學為核心之師培課程」計畫：利用實習課程，一方面舉辦講座增強師資生的美感素養，另一方面請師資生進園所班級觀察具美感角落，並於規劃具美感元素的幼兒作品展示區。
2. 「新住民家庭母語教材研編與推廣」計畫：結合本師資培育單位「幼兒文學」和「多元文化」課程，於課程中介紹母語教材，並請師資生與幼兒園教師參與推廣活動培訓課程。
3. 「美感視覺藝術精進」計畫：利用本師資培育單位之「幼兒戲劇」與「幼兒藝術」課程，舉辦視覺藝術講座，提升師資生對美的知覺感受，並讓師資生進入園所班級進行試教，再由幼兒園教師擔任講評員。

二、科技部委託之計畫

「台灣地區新住民家庭對幼兒發展影響之追蹤調查研究」：師資生參與家庭語料錄音檔的整理，有機會解新住民家庭幼兒的家庭互動情形。

三、衛福部委託之計畫

1. 「托育資源中心服務品質管理」計畫：邀請師資生擔任訪員，實地到居住地縣市的托育資源中心協助查訪，增加師資生對於在地托育資源的了解。
2.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訪視輔導及效益評估」計畫：師資生與研究生擔任計畫助理，實際參與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訪視。

3. 「托嬰中心訪視輔導人員增能培訓」計畫：師資生擔任培訓課程工作人員，參與研習活動。
4. 「幼兒園健康促進擴大試辦」計畫：修讀「幼兒健康與安全」課程之大一師資生練習設計幼兒園健康促進活動並於課堂中報告。

四、嘉義市政府委託之計畫

1. 嘉義市新住民就業需求調查：師資生擔任訪員與計畫助理，協助新住民家長問卷調查。
2. 嘉義市 108 年度兒童及少年生活狀況暨福利需求調查：師資生擔任訪員與計畫助理，協助家長問卷調查。

項目七、教學空間與資源(教保適用)

為了能使教師教學達到最好的成效，本系提供多樣化的教學與研究空間、教學與研究設備，教師可依據需求選擇。

7-1 專業教室之空間、設施 (保 4-1)

7-1-1 教保員培育之專業教室之空間、設施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保 4-1-1)

本系設置有教學與研究空間，不僅有一般的教室空間，亦設置階梯式教室與翻轉教室，以回應不同的教學需求。專業教室包含：嬰幼兒照護教室、教材製作室、餐點製作室、故事屋、韻律教室、幼兒園模擬教室。其專業教室空間規劃簡述如下：

1. 幼兒園模擬教室：為教學模擬教室，支援多門專業課程，學生可利用本教室進行模擬教學，此空間於寒暑假期間作為營隊活動使用。
2. 嬰幼兒照護教室：以強化學生保育技能為目標，透過各式模擬教具可讓學生充分學習與實地操作，調製區、清潔區、安全醫護區等基本設備充足，學生亦可利用課餘時間練習保母考照。
3. 餐點製作室：提供課程「幼兒餐點與營養」、「幼兒點心設計與製備」與其他相關課程中使用，由老師於課程中傳授餐點製作的基本常識，使學生能實際操作並體驗幼兒餐點製備的技巧及知識。
4. 韻律教室、韻律器材室：提供課程「幼兒音樂與律動」、「幼兒遊戲」、與幼兒動作與健康領域相關實作課程使用，透過全身鏡及影音設備檢視肢體動作的表現，並有大龍球、滾球等各式教具，提供學生設計幼兒動作教育的實驗場所【附件 7-1-1-1】。
5. 故事屋：本教室為放置各種幼兒文學繪本圖書，繪本藏書量超過一千冊，提供「幼兒文學」、「幼兒讀物賞析」、「幼兒戲劇」等課程使用。故事屋空間布置充滿童趣，可用於兒童劇場、說演故事之情境，透過生動之道具輔助說演故事進行【附件 7-1-1-2】。
6. 教材製作室：本教室支援「幼兒教具設計與應用」、「幼兒學習環境設計」等課程授課使用，學生製作幼兒園教具，「幼兒園學習環境規劃」、「教具設計與應用」等課程均會使用此專業教室。該教室配備有電子白板，並作為學生練習操作電子白板的實驗場域。

7. 電腦及閱覽室：有 20 部電腦供學生討論、研究、蒐集資料使用，並有專門放置碩士論文、學術期刊及專業書籍的書櫃供學生借閱。教室內有閱讀桌椅，學生也常利用此教室討論報告。

7-2 教學相關圖儀、設備之數量及品質（保 4-2*）

7-2-1 教保員培育之教學相關圖儀、設備之數量及品質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保 4-2-1）

本系備有充足之幼教專業圖書與儀器設備。在圖書方面，本系備有幼兒教育專業用書、學術期刊、繪本、非書籍資料（如影音）；在專業儀器上，備有眼動儀、研究使用軟體、幼兒教玩具等且每年持續投入經費採購。

在設備方面，一般授課教室皆備有資訊講桌、電腦、單槍投影機與投影布幕、麥克風/音響喇叭等，專業教室則視其功能提供專業設備。本系並備有各式教材教具供師生使用。其他設備清單請參見【附件 7-2-1】。

7-3 專業教室空間、設施及教學相關圖儀、設備之使用與維護（保 4-3）

7-3-1 教保員培育之專業教室之空間、設施及教學相關圖儀、設備確實使用與維護。（保 4-3-1）

本系為確保有效的行政管理，並提供有效的支援，訂定各式管理辦法，包含專業教室的管理辦法、圖書與儀器借閱辦法，以及經費使用規範等，系辦每天皆有工讀人員協助教師及學生借用教室、教材、教具，以確保行政管理上的公正、公平與穩定性。

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一、師資培育在學校組織中的定位

教育部 97 年 4 月 29 日核定之本校組織規程中第八條明定「師資培育中心」是因教學、研究、實習及推廣等需求設立之中心；第三十四條則明定師資培育中心的組織編制【附件 8-1-1】。師資培育中心置主任一人，由本校師範學院院長就本校專任教授中遴選，提請校長聘兼之。各中心得分組辦事，亦得視業務需要置職員若干人。並得置與任教教學科專長相符五名以上之專任教師【附件 8-1-2】。

二、學習空間與資源設備

本校校地面積達 2,857,980 平方公尺，依照本校大學部和研究所學生總數計算共計 12,834 人(學士班 7,825 人、進修學士班 2,132 人，碩士班 1,674 人、碩士在職專班 1,008 人、博士班 195 人)，平均每位學生使用空間為 222.69 平方公尺，其所提供之空間與設備遠高於「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規定，提供學生足夠之學習空間。

本校師資培育中心與主要協助開設幼教學程之幼兒教育學系均有行政辦公室空間，幼兒教育學系擁有六間專業教室(B03-303 幼兒園模擬教室、B03-304 教具室、B03-305 嬰幼兒照護教室、B03-306 餐點製作室、B03-307 韻律教室與 B03-309 故事屋)，一間提供舉辦教育相關議題演講或研討會之演講廳(B03-103)和翻轉教室(B03-106)。在數位化教學設備上，置有相關教學、研究所需之多項視聽與儀器設備，提供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所需，並均有定期系統化更新、維護、管理及使用規範。資源空間與圖書設備等符合「大學設立資師培育中心辦法」之規定。相關資料見【附件 8-2-1】、【附件 8-2-2】、【附件 8-2-3】、【附件 8-2-4】

三、課程規劃與設計

1. 師資培育中心對課程規劃和設計設有委員會或運用相關會議，並定期召開會議。

為確保師資培育課程能反映專業核心能力，合乎當今時代教學現場之需求。幼兒園師資類科課程是由幼兒教育學系設計，先由系上課程規劃委員規劃通過後，進一步送至師資培育中心課程與教學委員會核定。每學期定期召開會議，檢視課程規劃。【附件 8-3-1】

2. 課程規劃依規定報請上級主管機關核定在案。

本系的課程規劃係根據教保員課程與幼教師資教育學程規劃，本師資類科課程自 103 學年度納入 32 學分之教保專業課程後(教育部規劃之課程為 32 學分，本校教育專

業課程為 40 學分)，幼教師資類科修正為 50 學分，其課程通過校內會議後報部經 103 年 4 月 8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30047855 號函核定。

3. 訂有完整且合邏輯之擋修機制

本師資類科課程訂有清楚之擋修機制，其擋修課程及相關規定如下表：

101 年 12 月 20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2 年 6 月 20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9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9 年 6 月 17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9 年 9 月 15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幼教系開課科目	相關規定
幼兒園教材教法(I)	幼兒發展與保育、幼兒教育概論學期成績未達及格者，不得修習
幼兒園教材教法(II)	幼兒園教材教法 (I) 學期成績未達及格者，不得修習
幼兒園教保實習 (I)	幼兒園教材教法 (II) 學期成績未達及格者，不得修習
幼兒園教學實習 (I)	
幼兒園教保實習 (II)	幼兒園教保實習 (I) 學期成績未達及格者，不得修習
幼兒園教學實習 (II)	

四、實習規劃與實習輔導

1. 專任教師指導實習生之人數、津貼補助、互動機制、到校輔導次數符合「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教育實習作業原則」【附件 8-4-1】第 12 及 13 條之規定。

(1) 指導實習生人數

本校依大學辦理教育實習作業原則第 13 條之規定，擔任教育實習指導教師者，每人指導實習學生人數，每學期以不超過 12 人為原則。

(2) 津貼補助

依照「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教育實習實施辦法」【附件 8-4-2】，實習指導教師鐘點費依指導實習學生人數比例核發，每指導實習學生 5 人得計每週授課時數 1 小時（不足 5 人依指導人數比例計算），每學期以至多 24 週計算。實習指導鐘點不計入超支鐘點。另外，實習指導教師前往教育實習機構指導每位實習學生次數不得少於二次，由本校支給差旅費。

(3) 互動機制

依照「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教育實習實施辦法」訂定返校研討相關規定，其中要求實習指導教師須達到下述工作項目：1. 指導實習學生擬訂教育實習計畫。2. 溝通協調實習學生與本校及教育實習機構間之意見。3. 對每位實習學生進行到校輔導至少二次。4. 觀察實習學生教學實習，並給予回饋意見。5. 主持或參與實習學生返校座談。6. 評閱實習學生之作業及報告，並加以輔導。7. 評閱實習學生之教育實習檔案。8. 評定實習學生之教學演示成績、實習檔案成績與整體表現。9. 其他有關實習學生之輔導事項。

2. 本校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教育實習實施辦法」，並依規定辦理實習生返校分組輔導。

五、師資生學校參訪見習

各科教材教法及實習課程每學期至少安排學生至教學現場進行一次見習。為建立系統化與漸進性的實習，透過與教學現場的連結，強化本類科師資生幼兒教育相關實務技能。將本類科師資生教學實習與教材教法等相關課程做統整，對於本類科師資生，提供大二至大四實習相關課程的課程要求，每學期由授課教師帶領與安排師資生至少一次到園所參訪、教學觀摩、模擬試教或至幼兒園進行教學演示等多元機會。透過實際的參訪與見習活動，師資生可以進一步理解幼兒園各面向的運作情形，做為未來至現場教學的基礎經驗。本師資類科並訂有「國立嘉義大學幼稚園師資類科師資生教學實習實施要點」【附件 8-5-1】規範實習的內容與方式。

師資培育關鍵指標

一、師資培育在校務發展計畫中的重視

1-1 校務發展計畫中至少有對培育「符應新時代教育現場需求之優質特色師資」之策略與行動規劃

本校極為重視師資培育，將師資培育列為本校校務發展之重要方針，本校之 105-109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執行策略「三化教育」，落實學術殿堂「以知識服務社會，以科技引領進步，以人文美化生命」的理念，帶領嘉大師生追求實踐「光耀嘉義揚名全國 躋身國際」的三大願景與使命，並強調強化師資培育執行策略，配合新時代教育需求，培養在地與國際優秀師資，配合學校進行全校性執行策略：參與教師社群、辦理教師專業成長講座、推動教學品保機制、推動教學觀課、教學多元化推動課程教材改進、導入創新教學建立混成及翻轉教學、課程精進畫推動 3C 科技導入教學與磨課師課程【附件 9-1-1】。

本校 110 學年度提列之中程校務發展計畫除針對為符合高等教育環境變遷與未來國家政策及發展，特別配合聯合國 SDGs 指標進行規劃。本中心針對目標四「良質教育」：確保包容和公平的優質教育，讓全民終身享有學習機會，訂定「強化師資培育」分針與行動方案，師培中心具體策略為培養精進中、小、特、幼四類科優良師資，針對師資需求並符合國家政策調整師資課程；以及配合中央與地方縣市政府需求，培養優質中小特幼各類科公費師資生。綜合前述，可知培育符應新時代需求之優質師資為本校校務發展之重要方針【附件 9-1-2】。

二、師資數量

2-1 本校隸屬於師範(教育)大學之受評學校類型，在師資質量計算基準有二：

1. 不計最低專任師資員額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師資培育中心	5	8	8
教育學系	15	15	15
輔導與諮商學系	14	14	14
幼兒教育學系	11	11	11
特殊教育學系	10	10	10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	20	20	20

系			
外國語言學系	18	18	18
合計	91	92	92

2. 師資培育教育專業課程由任教專長相符之專任教師授課比例最少 75%

本系專任教師計有 11 位，其中包括 4 位教授、4 位副教授、3 位助理教授，至少皆有十年以上豐富的教學經驗及專精的研究領域，能涵蓋時下多元發展的幼兒教育；專任教師的授課科目，也都能與本身的學術專長呼應。符合幼教師資類科任教學科專長相符之專任教師，於每學期在師資培育中心開授二門或四學分以上師資培育教育專業課程【附件 4-1-1-2】。

三、行政支援人力

3-1 依學校組織規程中與中心設置辦法之規定，編列雇用正式之專職行政人力(含約聘僱人力)

本系依據規定，進行工作業務職掌分配與人力聘用。處理幼教學程之單位包含師資培育中心與幼兒教育學系。依據本校組織規程中第八條「掌理中等學校、國民小學、幼教與特教師資類科之師資職前教育、各師資類科教育實習及教師在職進修等師資培育工作，包括招生、課程、教學、實習及輔導等相關事宜。設教育課程、實習輔導及綜合行政三組」。並依據本校組織規程中三十四條「本大學校級附屬一級行政單位，各置主任一人，除及師資培育中心主任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任外，其餘附屬行政單位主任，由校長聘請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或同級以上之研究人員兼任，綜理該附屬單位之業務，並得分組辦事，各置組長一人，亦得視研究或業務需要置專任教師、研究人員、職員若干人。」協助辦理及推動師資培育行政工作。

幼教學程之課程安排由幼教系負責，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負責本系課程的規劃、檢討、修訂與學生的學分認定等。委員會依據本系發展方向與培育目標，提出課程規劃或修訂的方向，議決結果提交系務會議討論。本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每學期定期開會，開會紀錄【附件 9-3-1】，開會時，大學部和碩士班各班課程委員學生代表均需列席參加。

1. 學校每年核給依定額度之工讀時數

本校為協助各單位業務順利執行，每學年固定核定各單位相關助學金，由各單位自行聘任符合資格之學生協助當學年度行政相關業務。

表 9-3-1 本系工讀金核發表

項目	年度	108	109
	工讀金	481,260	389,310

四、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

4-1 三年平均在全國平均通過率以上或近三年平均通過率在全國平均減 10%以上，通過率呈逐年進步趨勢

本校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情形如表 9-4-1-1 及表 9-4-1-2 所示，三年來應屆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平均均高於全國平均通過率。足見本校幼教師資培育成效良好，完全符合通過率檢核標準。

表 9-4-1-1 107-109 年度本校應屆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一覽表

年度	本校考生（不分背景）					全國
	階段別	到考人數	通過人數	通過率	趨勢	通過率
107	中等學校	47	35	74.47%	-	64.24%
	國民小學	107	90	84.11%	-	67.10%
	特殊教育學校	33	29	87.88%	-	85.08%
	幼兒園	57	26	45.61%	-	46.56%
108	中等學校	101	85	84.16%	+13.01%	62.99%
	國民小學	240	212	88.33%	+5.02%	63.39%
	特殊教育學校	78	72	92.31%	+5.04%	90.16%
	幼兒園	75	65	86.67%	+54.39%	81.12%
109	中等學校	30	28	93.33%	+10.90%	66.60%
	國民小學	103	82	79.61%	-9.87%	58.58%
	特殊教育學校	32	30	93.75%	+1.80%	83.98%
	幼兒園	36	19	52.78%	-34.49%	41.64%

表 9-4-1-2 本校應屆+非應屆幼教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

年度	報考類科	師資培育單位	報考人數	未通過人數	通過人數	通過率	本校各類科應屆實習通過率	全國通過率
107	幼教	幼兒教育學系	33	8	25	75.76%	44.07%	27.07%
		幼教專班	26	25	1	3.85%		
108	幼教	幼兒教育學系	71	6	65	91.55%	71.00%	27.68%
		幼教專班	29	23	6	20.69%		
109	幼教	幼兒教育學系	34	15	19	55.88%	55.88%	21.10%
		幼教專班	32	25	7	21.88%	21.88%	

五、畢業生擔任教職暨教育相關工作情形

5-1 畢業生通過教檢之年度與次二年，擔任正式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或教育行政人員（含約聘僱）之人數比率超過 50%

本系統計 107-108 學年度本系師資類科畢業生於畢業後擔任就業情形調查結果如下

表 9-5-1 本系師資生畢業後就業情形調查結果

就業狀況 學年度 統計數	0.實習	1.待業	2.升學	3.服役	4-1.公立正式教師	4-2.公立代理教師	5-1.私立正式教師	5-2.私立代理教師	6.從事教育相關	7.私人企業	8.公家機關	9.其他	未回覆	統計
107 統計人數	2	6	5	1	16	6	7	0	1	1	1	4	4	54
百分比	4%	11%	9%	2%	30%	11%	13%	0%	2%	2%	2%	7%	7%	100%
108 統計人數	37	0	2	0	0	0	0	1	0	1	0	0	6	47
百分比	79%	0%	4%	0%	0%	0%	0%	2%	0%	2%	0%	0%	13%	100%

六、配合辦理各項教育政策

6-1 每年至少提出一項教育部公告與師資培育相關計畫之申請

108 學年度申請並獲核教育部「國際史懷哲泰北幼兒園與中小學中文與數位科技融入教學服務計畫」。

6-2 參與地方政府辦理地方教育輔導

本系辦理多項幼兒園教師研習、工作坊與社群活動，以協助地方教育之發展。

1. 幼兒園優質管理推動（108年2月1日－110年1月31日）

表 9-6-2-1 本系辦理研習活動實施列表

年度	日期	場次/研習地點	主題	報名人數
109	109年6月7日	嘉義縣私立昇學幼兒園	課程教學	48人
	109年11月8日	嘉義市銀河非營利幼兒園	課程教學	16人

表 9-6-2-2 本系辦理社群活動實施列表

場次	參與幼兒園	辦理地點	辦理日期
嘉義縣私立昇學 幼兒園	嘉義縣私立昇學幼兒園 嘉義縣私立愛森堡幼兒園 嘉義市私立聖彼得幼兒園	嘉義縣私立昇學 幼兒園	07/17、08/07、08/24、 09/14

2. 幼兒學習評量

表 9-6-2-3 本系辦理協助縣市政府辦理工作坊活動列表

辦理主題	辦理地點	辦理日期
幼兒學習評量進階研習工作坊(A)	嘉義市東區精忠國民小學	109年10月31日 109年11月14日

七、師資生社會公民責任養成

7-1 每年至少輔導師資生組團至教學現場進行服務學習

本系學生參與史懷哲計畫，至偏鄉地區進行服務學習。

7-2 師資生參與協助夥伴學校之學生學習活動

每年均組成學生團隊，到民雄幼兒園進行活動帶領與教學活動，進行服務學習。

